

市 十 四 届 人 大
四次会议文件（5）附件一

内部资料 会后收回

湛江市 2017 年预算执行 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

湛江市财政局编制

目 录

湛江市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文字说明

1. 编制 2018 年预算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1
2. 湛江市一般公共预算 2017 年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	4
3. 关于 2018 年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情况的说明.....	7
4. 关于 2018 年市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的情况说明.....	9
5. 湛江市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7 年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	12
6. 关于 2018 年湛江市政府债务情况的说明.....	14
7. 关于 2017 年预算绩效工作推进情况的说明.....	15
8. 湛江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7 年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	17
9. 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17 年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	19
10. 2018 年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27

湛江市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表格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18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代编预算）.....	41
2. 2018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代编预算）.....	43
3. 2018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44
4. 2018 年市直上级转移支付收入预算表.....	46
5. 2018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48
6. 2018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50
7. 2018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政府经济分类）.....	69
8. 2018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73
9. 2018 年市级提前下达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102
10. 2018 年市对县（市、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107
11. 2017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109
12. 2017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110

13. 2017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111
14. 2017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1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5. 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代编预算）.....	113
16. 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代编预算）.....	114
17. 2018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116
18. 2018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117
19. 2018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明细表.....	119
20. 2018 年市直预计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安排项目情况表.....	128
21. 2018 年市直多渠道筹集资金安排项目情况表.....	130
22. 2017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136
23. 2017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137
24. 2017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138
25. 2017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13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6. 2018 年湛江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140
27. 2018 年湛江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141
28. 2018 年湛江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42
29. 2018 年湛江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表.....	144
30. 2018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明细表.....	145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31. 2018 年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147
32. 2018 年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149
33. 2018 年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结余预算表.....	150

编制 2018 年预算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编制 2018 年预算的指导思想

按照党的十九大战略部署，根据中央、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市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结合我市的经济形势和工作任务，2018 年我市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会，市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坚持以加快经济发展为中心，全面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优化经济结构，实施积极稳妥的财政政策，推动我市经济提速提质发展；坚持以保障改善民生为根本，持续加大民生投入，优先发展教育，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坚持以构建现代财政制度为主线，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完善地方财政体制，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坚持以融资体制改革为重点，创新融资思路，拓宽融资渠道，防范财政金融风险；坚持以加大财政统筹为动力，深入挖掘财政统筹潜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集中财力全力保障重点领域支出；为我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北部湾中心城市和省域副中心城市、广东新的

增长极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二、编制 2018 年预算的基本原则

（一）全面规范透明。严格按照党的十九大精神和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推进全口径政府预算管理，细化预算编制，硬化预算约束，强化预算审查，改进预算控制，防范财政风险，推进预算公开，进一步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健全预算标准体系。

（二）全面绩效管理。按照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逐步将绩效管理范围覆盖各级预算单位和所有财政资金，将绩效评价重点由项目支出拓展到部门整体支出和政策、制度、管理等方面，将评价结果作为调整支出结构、完善财政政策和科学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三）突出两个优先。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加大民生投入，织密社会保障网，提高就业质量，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快生态文明建设，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努力补齐民生短板，充分突出两个优先。一是优先发展教育，加快教育现代化，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二是优先解决“三农”问题，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全力保障扶贫资金，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四）突出服务大局。从服务全市发展大局出发，通过加大市级财政统筹力度，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方式，集中财力全力保障市委、市政府 2018 年重点工作，引导社会资本、金融资本参与项目建设，充分发挥积极财政政策和减税降费政策的拉动效应，着力培育发展新优势、新动力，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实施“三大抓手”和“五大产业发展计划”，促进县域经济发展提档升级，推动我市经济提速提质发展。

湛江市一般公共预算 2017 年执行情况 和 2018 年预算草案

一、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一)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4.99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 131.31 亿元的 102.8%，按可比口径比上年同期 111.54 亿元增长 21%。其中，税收收入 75.46 亿元，同比增长 17.9%，占比 55.9%；非税收入 59.53 亿元，同比增长 25.2%，占比 44.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收入、调入资金、债务转贷收入等，2017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46.16 亿元。

2017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50.29 亿元。加上上解省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等，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46.16 亿元。

(二) 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1.1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 40 亿元的 102.8%，按可比口径比上年同期 48.13 亿元下降 14.6%。其中：税收收入 29.52 亿元，增长 20.4%，占比 71.8%；非税收入 11.58 亿元，下降 51%，占比 28.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

余、调入资金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59.37 亿元。

2017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92.94 亿元。加上补助县（市、区）支出、上解省支出、结转下年和债务还本支出等，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59.37 亿元。

二、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一）2018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计情况

2018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预期收入 116.1 亿元，剔除开发区海域使用罚没收入一次性因素后增长 10%。其中：税收收入 85.3 亿元，增长 13%，占比 73.4%；非税收入 30.8 亿，下降 48.2%，占比 26.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调入资金等，全市一般公共预算预期收入总计 393.93 亿元。

2018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320.58 亿元，支出项目均为根据中央、省、市有关文件和相关政策安排。加上上解省支出和债务还本支出等，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393.93 亿元。

（二）2018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计情况

2018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预期收入 45.21 亿元（其中市国家税务局预期完成 12 亿元，市地方税务局预期完成 18.8 亿元，市海洋税务局预期完成 7 亿元，市财政局预期完成 7.41 亿元），同比增长 10%。其中：税收收入 33.36 亿元，增长 13%，占比 73.8%；非税收入 11.85 亿，增长 2.3%，占比 26.2%。

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余、调入资金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27.03 亿元。

2018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93 亿元，支出项目均根据中央、省、市有关文件和相关政策安排，优先投入教育、三农、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等重点民生项目，十一项民生支出共安排 67.2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2.3%。加上补助县（市、区）支出、上解省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等，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27.03 亿元。

（三）市直行政及参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8 年市直行政及参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7,0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3 万元，同比下降 0.75%。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3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 万元，同比增长 0.66%；公务接待费支出 2,3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0 万元，同比下降 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3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9 万元，同比下降 0.2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9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 万元，同比增长 4.44%。2018 年“三公”经费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约法三章”要求，认真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格规范公务用车管理，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及次数，确保政府部门履行公共管理职能的运转性支出。

关于 2018 年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 收入情况的说明

2018 年全市（含徐闻、廉江、雷州三个省直管县）上级补助收入预算数为 174.98 亿元，其中市直 115.28 亿元。为了预算编制的完整性，2018 年市直上级补助收入预算数 115.28 亿元以市级收到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编列，即包含了安排市级使用金额 56 亿元和根据财政体制及相关资金办法已提前转下达县（市、区）金额 59.28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返还性收入

2018 年中央和省对市直返还性收入预算 15.22 亿元。其中：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6.57 亿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3.39 亿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0.99 亿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2.09 亿元、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2.17 亿元。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2018 年中央和省对市直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预算 70.57 亿元。

（一）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预算 8.12 亿元。

（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预算 6.75 亿元。

（三）结算补助收入预算 3.27 亿元。

- (四)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预算 2.27 亿元。
- (五) 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预算 5.98 亿元。
- (六)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预算 3.54 亿元。
- (七)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预算 25.12 亿元。
- (八)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预算 0.05 亿元。
- (六)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预算 0.08 亿元。
- (七)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预算 8.63 亿元。
- (八) 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收入预算 0.15 亿元。
- (九)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预算 3.78 亿元。
- (十)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预算 2.83 亿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

2018 年中央和省对市直专项转移支付收入预算 29.49 亿元。

2018 年上级提前下达市直使用补助 559,995 万元,其中:市直可统筹安排的补助收入 144,600 万元(含返还性收入 98,270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4,781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2,782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2,731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14,232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772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0,313 万元、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83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其他类>9,888 万元),结合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等自身财力统筹安排,用于市直基本支出、民生支出等。其余具有特定用途的专项资金 415,395 万元,由市财政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专款专用。

关于 2018 年市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的情况说明

2018 年市对县(市、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共计 74.28 亿元(不含市财政对直管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资金),其中:市级财力安排补助 15 亿元;省提前下达已戴帽县(市、区)和市财政根据财政体制及相关资金办法提前转下达县(市、区)补助 59.28 亿元。截至 2016 年,徐闻县、廉江市及雷州市已先后纳入省财政直管县改革试点范围,按照省财政直管县财政相关管理规定,市财政对直管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通过市财政“上解省支出”反映。

一、税收返还

根据分税制改革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县(市、区)的既得财力和经济发展的积极性,由市核定对县(市、区)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基数,返还县(市、区)5.91 亿元。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指市级安排给县(市、区)的不指定具体用途,由县(市、区)政府统一安排,统筹解决本地区机构运转和社会经济等各方面事业发展所需资金的转移支付。2018 年市对县(市、区)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 58.17 亿元,其中:

1.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9.16 亿元;

2.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6.51 亿元;
3. 结算补助支出 6.65 亿元;
4.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 1.45 亿元;
5. 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支出 5.94 亿元;
6.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支出 4.39 亿元;
7.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支出 12.33 亿元;
8.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6.3 亿元;
9. 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0.07 亿元;
10.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3.78 亿元;
11.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59 亿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

指市级安排给县（市、区）的具有专门用途，用于支持和帮助县（市、区）政府发展特定事业，县（市、区）政府需要将补助资金按市级政府指定方向和用途使用的转移支付。2018 年市对县（市、区）专项转移支付 10.19 亿元，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2 亿元;
2. 公共安全支出 0.03 亿元;
3. 教育支出 2.34 亿元;
4. 科学技术支出 0.13 亿元;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11 亿元;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 亿元;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1 亿元;
8. 节能环保支出 0.33 亿元;
9. 农林水支出 2.4 亿元;
10. 交通运输支出 2.2 亿元;
11.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2 亿元;
1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4 亿元;
13. 金融支出 0.01 亿元;
14. 国土海洋气象等 0.06 亿元;
15. 住房保障支出 0.08 亿元。

湛江市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7 年执行情况 和 2018 年预算草案

一、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一)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9.31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 61.77 亿元的 96%，加上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余收入等，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26.97 亿元。

2017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72.54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债务还本支出、年终结余等，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26.97 亿元。

(二) 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6.61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 16.73 亿元的 99.3%，加上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余收入等，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41.65 亿元。

2017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9.89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债务还本支出、年终结余等，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41.65 亿元。

二、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一）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计情况

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预期收入 107.71 亿元。加上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收入等，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预期收入总计 148.29 亿元。

根据“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 93.36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债务还本支出等，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48.29 亿元。

（二）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计情况

2018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预期收入 68.77 亿元。加上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上年结余收入等，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预期收入总计 80.56 亿元。

根据“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2018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 39.49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债务还本支出、年终结余等，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80.56 亿元。

关于 2018 年湛江市市政府债务情况的说明

一、2017 年举借债务情况

2017 年省下达全市（含省直管县，下同）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 41.3 亿元（一般债券 14.8 亿元，专项债券 26.5 亿元），其中市直 33 亿元（一般债券 14.8 亿元、专项债券 18.2 亿元）。按照规定并报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2017 年市直新增债券资金主要安排用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国铁干线和高速公路项目资本金、普通公路建设和土地储备等公益性项目建设。

二、2018 年债务还本预算情况

结合政府存量债务还款计划和政府债券还款计划，2018 年全市安排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22.89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债务还本支出 7.32 亿元、利息及发行服务费 4.03 亿元；政府性基金债务还本支出 6.45 亿元、利息及发行服务费 5.09 亿元。市直安排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10.54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债务还本支出 4.77 亿元、利息及发行服务费 3.05 亿元；政府性基金利息及发行服务费 2.72 亿元。

关于 2017 年预算绩效工作推进情况的说明

一、探索形式多样的评价方式，开展单位自评、现场核查、重点评价和部门整体评价等评价方式的同时，积极推行第三方绩效评价。规范第三方引入方式，通过政府采购程序确定绩效管理服务机构，保障机构选择公开、公正、透明。严格实行第三方独立评价，确保绩效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2017 年抽取 40 个财政支出项目实施项目绩效评价，10 个部门单位进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3 个项目实施重点评价，涉及市级财政资金 11.99 亿元。

二、探索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厉行结果应用问责机制，大力推进绩效信息公开，进一步拓宽评价结果公开范围。由以往只向政府和单位通报，拓展到从 2018 年开始在财政网站、政府网站及随预决算信息同步公开。推动绩效管理工作成效在政府执政各个环节内予以体现，强化预算管理的绩效导向，把绩效评价结果与资金分配、单位年终绩效考核等结合起来，提高绩效管理在预算管理中的“话语权”。

三、探索财政事前评价形式，以构建项目库为契机，全面铺开绩效目标申报，使绩效评价关口前移。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增强预算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要求资金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 的项目或跨年度连续安排资金合计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 的项目, 在编制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时同步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的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作为项目支出预算执行和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目前, 已聘请中介机构对各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进行审核。一是认真核对项目, 检查是否存在漏报现象。对未按要求进行绩效目标申报的项目, 通知项目单位进行补报。二对申报表完整性和规范性进行审核, 对未按要求填报的项目单位, 审核人员认真指导项目单位按要求进行填报, 确保申报表内容完整规范, 审核通过的项目, 出具审核意见。

湛江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7 年 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

一、2017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2,424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4.9%，加上上年结转1,480万元，收入总计为3,904万元。2017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1,183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31.2%，结余资金2,721万元。

二、2018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18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4,216万元，其中利润收入2,378万元，股利、股息收入1,838万元。加上2017年结转2,721万元，2018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6,937万元。

三、2018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按照2018年收入总规模安排支出6,937万元。按支出科目分类，其中：一是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1,300万元，包括“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1,000万元、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300万元；二是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3,760万元，包括注入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857万元、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500万元、湛江包装材料集团有限公司400万元、市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3万元；三是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877万元,包括支出湛江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退休人员住房补贴1,088万元,湛江金海粮油有限公司储备粮仓库改造129万元,市国资委国有资产收益管理专项经费40万元、国企维稳经费15万元及市国资公司企业退休人员医保托管中心管理费用8万元,其他支出597万元。

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17 年 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

2017年，我市社会保险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以及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以改善民生、建设幸福湛江为根本出发点，以建设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为目标，稳步推进社会保险制度改革、政策落实、流程规范、服务提升、待遇发放等工作，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一）各险种参保情况。2017 年底我市各险种参保人数分别为：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9.76 万人（原口径企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是 107.98 万人，根据粤社保函[2017]507 号文件精神，对企业养老中断缴费人数作出调整，我市企业养老参保人数增加了 1.78 万人）、工伤保险 44.41 万人、失业保险 42.46 万人、生育保险 47.41 万人，职工医疗保险 68.03 万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646.99 万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259.40 万人。

（二）社保基金收支情况。社会保险基金（不含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全年预计总收入 158.2 亿元，预计总支出 150.39 亿元，分别完成年度预算的 103.81%和 99.14%。其中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8.55 亿元，支出 78.32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7.92%和 100.94%；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61 亿元，支出 496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3.39%和 54.14%；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19 亿元，支出 456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60.16%和 73.86%；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1.73 亿元，支出 20.81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8.06%和 108.96%；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1.19 亿元，支出 897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5.97%和 37.56%；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0.93 亿元，支出 37.18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24%和 96.31%；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3.01 亿元，支出 12.21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6.94%和 98.07%。

工伤保险收入完成预算比例较高是因为建筑行业按照合同总价的 0.1%征缴收入，而支出完成预算比例较低是因为工亡人数相对减少。生育保险完成预算比例较低的原因在于我市职工生育保险办法于 2016 年 1 月出台，2017 年 8 月开始受理职工生育津贴发放业务。失业支出预算执行比率较低是因为稳岗补贴执行比率较低。其他各险种支出基本完成了预算目标，基金稳健运行。

（三）社保基金结余情况。2017 年底预计全市社会保险基金（不含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滚存结余 97.57 亿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22 亿元、失业保险 12.06 亿元、

工伤保险基金 3.92 亿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5.42 亿元、生育保险基金 4.22 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34.61 亿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 19.13 亿元。

二、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一）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政府工作报告部署，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着力解决基金管理中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加快推出各项有利于稳增长、防风险的基金管理改革举措，不断增强社会保险基金可持续发展的能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相衔接，综合考虑影响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各种因素，全面、准确、真实、完整地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的收入、支出和结余情况。收入预算安排要应收尽收，在充分考虑扩面因素基础上，合理预计收入中的一次性因素。支出预算安排规范有序，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在落实好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政策的同时，不得随意提高支付标准和扩大支出范围。

（二）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的原则、范围和方法。

1. 编制原则。一是依法建立，规范统一。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建立基金，严格执行国家社会保险政策，按照规定的范

围、程序、方法和内容编制。二是统筹编制，明确责任。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各县（市、区）编制执行，各地根据预算管理方式，明确当地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责任。三是专项基金，专款专用。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收支内容、标准和范围，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或挪作他用。四是相对独立，有机衔接。在预算体系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单独编报，与公共财政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对独立，有机衔接。社会保险基金不能用于平衡公共财政预算，公共财政预算可以补助社会保险基金。五是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坚持收支平衡，适当留有结余。

2. 编制范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范围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生育保险基金、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八项社会保险基金。

3. 编制方法。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坚持收支平衡，适当留有结余。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综合考虑各县（市、区）上年度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社会保险事业发展规划、社会保险政策和财政补助政策等因素。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与我市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与社会平均工资增长情况相适应；在保障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支出的基础上，从严从紧编制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三）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和结余。

1. 2018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根据全市汇编预算，2018 年我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为 199.02 亿元，比 2017 年增加 40.82 亿元，增长 25.58%，增幅较大主要是 2017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未开展，剔除该险种后 2018 年收入为 169.63 亿元，比 2017 年增加 11.43 亿元，增长 7.23%。具体情况如下：

（1）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2018 年预算收入为 81.48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3.74%。其中征收收入 34.1 亿元，比 2017 年下降 6.32%。征缴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灵活就业人员补缴减少；二是一次性补缴费源缩减；三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开征后部分二、三类事业单位职工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导致企业养老减收。

（2）失业保险。2018 年预算收入为 1.35 亿元，比 2017 年下降 16.06%，主要原因是于 2018 年到期的定期存款较往年少，使得利息收入大幅度减少。

（3）工伤保险。2018 年预算收入为 1.16 亿元，比 2017 年下降 2.43%，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到期的定期存款较往年少，使得利息收入大幅度减少。

（4）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2018 年预算收入为 23.16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6.55%，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按当年全市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相应调整。

(5)生育保险。2018 年预算收入为 1.19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0.28%，收入增幅不大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按当年全市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相应调整、但是到期的定期存款利息收入较往年少。

(6)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2018 年预算收入为 43.32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5.84%，主要原因是 2018 年个人缴费标准从 150 元提高到 180 元、各级财政补助标准从原来的 450 元/人/年提高到 480 元/人/年。

(7)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2018 年预算收入为 17.97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38.17%，主要原因是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基础养老金从 2018 年 1 月起按 130 元/人/月计发。

(8)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2018 年预算收入为 29.39 亿元，数据由各县（市）区根据当地缴费人数、平均缴费工资及缴费费率测算。

2. 2018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根据汇编预算，2018 年我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为 194.11 亿元，比 2017 年增加 43.72 亿元，增长 29.07%。剔除未开展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后 2018 年支出为 165.02 亿元，比 2017 年增加 14.63 亿元，增长 9.73%。具体情况如下：

(1)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2018 年预算支出为 81.48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4.03%，主要原因是根据人社部预算编制要求，2018 年养老金水平按 5%调整。

(2)失业保险。2018 年预算支出为 7411 万元，比 2017 年增长 49.23%，主要原因是失业保险 2018 年需发放当年及补发 2017 年的稳定岗位补贴 2000 万元以及 2018 年新增的技能提升补贴 400 万元。

(3)工伤保险。2018 年预算支出为 5224 万元，比 2017 年增长 14.4%，主要原因是：工伤保险待遇标准随年度社会平均工资调整而提高、工伤医疗费报销费用的增长以及建筑行业纳入工伤后预计享受待遇人数会有较明显的增长。

(4)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2018 年预算支出为 23.01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10.56%，主要原因是医疗待遇支付增长。

(5)生育保险。2018 年预算支出为 2.57 亿元，较 2017 年增长幅度大，主要原因在于 2018 年需补发 2015-2017 年度生育津贴以及发放 2018 年当年待遇。

(6)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2018 年预算支出为 41.65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12%，主要原因是医疗待遇支付增长。

(7)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2018 年预算支出为 15.04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23.11%，主要原因是基础养老金水平提高及领取待遇人数的增加。

(8)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2018 年预算支出为 29.09 亿元，数据主要由各县（市）区根据当地的机关退休人数及退休待遇测算。

3. 2018 年全市社会保险预算结余。2018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期收支结余 4.91 亿元，其中生育保险当期收支出现缺口，因 2018 年需补付 2015 年至 2017 年的生育津贴待遇；企业养老省级统筹后收支缺口由省级兜底，收支平衡；其余险种略有结余。各险种年末滚存结余共计 102.48 亿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22 亿元，失业保险 12.67 亿元，工伤保险 4.55 亿元，城镇职工医疗保险 15.56 亿元，生育保险 2.83 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36.28 亿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 22.06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0.3 亿元。

2018 年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坚持收支平衡，适当留有结余。社会保险基金包括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等 8 项基金。社会保险基金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财政部门负责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负责牵头制定社会保险有关政策，地税部门负责相关社会保险费的征缴，社保经办机构负责具体发放社会保险待遇。2018 年度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由市社保局汇总编制（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预算由市地税局负责编制），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审核。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审核后联合报市人民政府审批。经市人民政府审批后的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分别报省财政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一、名词解释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是指劳动者在达到法定退休年龄退休后，从政府和社会得到一定的经济补偿、物质帮助和服务的一项社会保险制度。我国养老保险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模式，通过建立养老保险基金，保障劳动者退休后的基本生活。

（二）失业保险：是指国家通过立法强制实行，由政府

负责建立基金，对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而失去工资收入的劳动者提供一定时期的物质帮助及再就业服务的一项社会保险制度。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是由政府部门承办，补偿劳动者因疾病风险造成的经济损失而建立的一项社会保险制度。通过用人单位和个人缴费，建立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当参保人患病就诊发生医疗费用后，由医疗保险机构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

（四）工伤保险：是指劳动者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或在规定的某些特殊情况下遭受意外伤害或者患职业病，以及因此造成死亡、劳动者暂时或永久丧失劳动能力时，劳动者以及工亡者供养亲属能够从国家、社会得到必要的物质补偿的一项社会保险制度。

（五）生育保险：是通过国家立法，在劳动者因生育子女而暂时中断劳动时，由国家和社会及时给予物质帮助的一项社会保险制度。

（六）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是在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基础上，合并建立的城乡一体化的居民养老保险制度。是以保障农村居民及城镇户口非从业人员老年基本生活为目的，建立个人缴费、集体补助、政府补贴相结合的筹资模式，养老待遇由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

（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是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基础上，合并建立的城乡一体化的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是由政府部门承办，补偿

农民及城镇非从业人员因疾病风险造成的经济损失而建立的一项社会保险制度。通过财政补助和个人缴费，建立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当参保人患病就诊发生医疗费用后，由医疗保险机构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

(八) 养老金待遇：职工退休后在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按月领取的养老待遇资金，由基础养老金、过渡性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组成。

(九) 视同缴费年限：为国有和县以上集体所有制单位的原干部和固定工在当地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前按国家规定计算连续工龄的年限。

(十) 养老保险替代率：为平均养老金与平均缴费工资的百分比。

(十一) 养老保险抚养比(或称赡养率)：为参保在职职工与离退休人员之比。

(十二) 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为养老金实行社会化发放的离退休人员数占参加养老保险统筹离退休人员总数的比重。

(十三) 实际缴费职工人数：为参加社会保险应缴纳保险费的职工，剔除中断缴费职工人数后的实际缴费职工人数。

(十四) 缴费比例：为社会保险缴费占缴费工资基数的百分比。

(十五) 缴费工资基数：为参加社会保险的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工资基数。我市根据《广东省社会保险费征缴办法》(粤府〔2001〕1号)的规定，个人缴费工资基数按本人

当月申报个人所得税的工资、薪金计算缴纳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工资基数按所属缴费个人当月申报个人所得税工资、薪金的总额计算缴纳社会保险费。

（十六）社会保险年度：又称社会保险缴费年度，期间为每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7年社会保险年度为2017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十七）社保欠费：为参加社会保险的单位和职工累计欠缴社会保险费的金额（本金）。

（十八）统筹基金：是指社会保险基金中，相对于个人账户基金而言，在筹集和分配使用中具有统筹互助互济特征的基金。

（十九）个人账户基金：为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所建立的个人账户资金，包括个人缴费、单位缴费划入和利息组成。

（二十）医疗保险统账结合基金：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并实施统筹基金和建立个人账户基金相结合的基金。

（二十一）单建统筹基金：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但未建立个人账户的基金。

（二十二）统筹层次：为社会保险基金实行区域统筹的层次，如县级统筹、市级统筹、省级统筹。

（二十三）社会保险费征收方式：为社会保险费规定由谁征收的方式。根据《社会保险法》和国务院《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规定，社会保险费的征收机关，可以是税务机关，也可以是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我市养老保险、职工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保险费由地税机关征收，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由社会保险经

办机构征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为社保核定、地税征收的方式。

（二十四）社会保险调剂金：为根据社会保险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从各地征收的社会保险基金中按规定比例上解，补助各地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缺口的专项资金，包括养老保险调剂金、失业保险调剂金和工伤保险储备金。

（二十五）企业年金：为建立多层次的养老保险制度，更好地保障企业职工退休后的生活，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企业及其职工在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自愿建立的补充养老保险制度。

（二十六）财政补助：根据《社会保险法》的相关规定，社会保险基金通过预算实现收支平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在社会保险基金出现支付不足时，给予补贴。

二、社会保险政策

（一）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养老保险包含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企业职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由用人单位和职工共同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本单位职工工资总额的比例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费比例为14%，个人缴费比例8%。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未在用人单位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非全日制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可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由个人按20%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

2015年5月1日起广东灵活就业人员参加职工养老保险条件放宽，广东省内农村户籍以及符合一定条件的外省户籍灵活就业人员，都可以按照申报时缴费工资的下限申报参保。同时也按照缴费工资的下限调整早期下海人员、离开机关事业单位人员、早期下乡知青人员的一次性缴费标准。

2017年本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工资下限上半年为2906元、下半年为2489元，上限为上半年16575元、下半年18213元。

报表中基金收入主要包括单位和个人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利息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其他收入和转移收入等。基金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养老金支出、医疗补助金支出、丧葬抚恤补助支出、其他支出、转移支出等。

2.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我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个人缴费标准设为每年120元、240元、360元、480元、600元、960元、1200元、1800元、2400元、3600元十个档次，个人缴费全部计入个人账户。各级财政对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给予补助：一是对个人缴费的补助。对选择每年360元及以下缴费档次的，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30元；对选择每年480元以上缴费档次的，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60元。个人缴费补贴全部计入个人账户，作为将来计发个人账户养老金基础。二是对基础养老金的补助，即对60岁以上老人领取养老金的补助。基础养老金2017年1月调整为120元，预计2018年1月调整为130元。

报表中基金收入主要包括个人缴费收入、集体补助收

入、利息收入、政府补贴收入、其他收入和转移收入等。基金支出主要包括基础养老金支出、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其他支出和转移支出等。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015年1月14日，国务院印发《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决定从2014年10月1日起对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进行改革。我市的机关养老改革正在有序的开展中。

报表中基金收入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利息收入、政府补贴收入、其他收入和转移收入等。基金支出主要包括基础养老金支出、其他支出和转移支出等。

(二) 基本医疗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包含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1.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职工应当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由用人单位和职工按照国家规定共同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未在用人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非全日制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可以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由个人按照规定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比例为6.2%，个人缴费比例为2%。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未在用人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非全日制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按4.8%缴纳统筹基金部分，不缴纳个人部分。2016年7月调整缴费基数上限为12543元，下限为3345元，2017年8月调整

缴费基数上限为 13890 元，下限为 3704 元。

参保人住院产生的医疗费用（符合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政策支付范围，达到起付标准以上，最高支付限额以下）由统筹基金按一定比例给予报销。一类医院、二类医院和三类医院的起付标准分别为 200 元、500 元和 800 元。在职人员在一类医院、二类医院和三类医院住院的报销比例为 90%、85%和 80%；退休人员在一类医院、二类医院和三类医院住院的报销比例为 93%、88%和 83%。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和大病补充保险统筹金年度累计最高支付限额为 50 万元，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支付 10 万元，大病补充保险统筹金支付 40 万元。并增设有企事业单位职工住院补充保险和公务员自付部分补充保险，对参保人个人自付部分一定的比例进行报销。2018 年基本医疗保险全面实施按病种分值付费，医疗费用增长幅度控制在 10%以下。

报表中基金收入主要包括单位和个人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利息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其他收入和转移收入等。基金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其他支出、转移支出等。

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2017 年个人缴费标准每人每年 150 元，各级财政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450 元。2018 年个人缴费标准调整为每人每年 180 元，各级财政补助标准调整为每人每年 480 元。财政补助资金划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基金，用于医疗保险待遇支付。

参保人住院产生的医疗费用（符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险政策支付范围，达到起付标准以上，最高支付限额以下）由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按一定比例给予报销。从 2017 年 1 月起，70 岁以下报销比例分别为 85%、80%、70%、50%；70 岁以上老人报销比例分别为 90%、85%、75%、55%。且从 2017 年开始取消城乡居民医保大额医疗补助，将其合并到基本医疗保险中，实行城乡居民医保“基本医疗保险+大病”的政策框架，与国家和省的医保政策一致，基本医疗保险最高支付限额提高到 20 万元，基本医疗加大病保险合计最高支付限额为 50 万元。

报表中基金收入主要包括缴费收入、利息收入、政府资助收入、和其他收入等。基金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购买大病保险支出和其他支出等。

（三）失业保险

职工应当参加失业保险，由用人单位和职工按照国家规定共同缴纳失业保险费。从 2016 年 3 月 1 日起，我市失业保险费率由原来的 2% 降至 1%，其中用人单位费率由 1.5% 降至 0.8%、个人费率由 0.5% 降至 0.2%。我市失业保险缴费工资下限为市最低工资标准。2017 年缴费基数下限为 1210 元，上限上半年为 12543 元、下半年为 13890 元。

失业保险金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按照失业保险关系所在地以上市最低工资标准的百分之八十按月计发，失业保险金标准不低于当地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我市失业保险金标准从 2015 年 5 月调整为 968 元/人/月。

报表中基金收入主要包括失业保险费收入、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和转移收入等。基金支出主要包括失业保险金支

出、医疗补助金支出、丧葬抚恤补助支出、职业培训补贴支出、职业介绍补贴支出、稳定岗位补贴支出、职业技能晋升补贴、其他费用支出和转移支出等。

(四) 工伤保险

职工应当参加工伤保险，由用人单位缴纳工伤保险费，职工不缴纳工伤保险费。参加工伤保险的用人单位职工发生工伤，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认定工伤或作出劳动能力鉴定，可享受医疗康复待遇、停工留薪期待遇、伤残待遇、工亡待遇等工伤保险待遇。

2016年7月缴费工资上限为12543元，下限为2509元。2017年8月调整缴费工资上限为13890元，下限为2778元。2016年7月开始单位缴费比例由原来的三类基准费率（0.25%、0.5%、1%）调整为八类基准费率（0.2%、0.3%、0.5%、0.7%、0.9%、1%、1.1%、1.2%）。

报表中基金收入主要包括工伤保险费收入、利息收入和其他收入等。基金支出主要包括工伤保险待遇支出、劳动能力鉴定支出、工伤预防费用支出和其他支出等。

(五) 生育保险

职工应当参加生育保险，由用人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缴纳生育保险费，职工不缴纳生育保险费。单位缴费比例为0.5%。生育保险缴费基数为职工上月工资至市在岗工资300%，2017年8月缴费基数上限由12543元调整为13890元。

根据《广东省职工生育保险规定》（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03号），新的职工生育保险办法将于2015年1月1日开始施行，我市于2017年2月起正式执行新标准，目前生育

医疗待遇已经正式发放，津贴待遇系统已经开始上线并陆续补发 2015 年至 2017 年未发放的生育津贴。

报表中基金收入主要包括生育保险费收入、利息收入和其他收入等。基金支出主要包括医疗费用支出、生育津贴支出和其他支出等。

三、2018 年预算数据说明

(一) 基本养老保险

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预计总收入 81.48 亿元，其中：(1)征缴收入 34.1 亿元，地税部门参考 2017 年费率，结合扩面征缴情况、灵活就业人员补缴减少与一次性补缴费源缩减等情况影响收支基本持平预计；(2)上级补助收入 45.72 亿元，其中财政补贴收入 3.72 亿元，省级调拨调剂金 42 亿元，根据省财政厅和省人社厅审核我市社保基金预算时反馈的预计下达我市 2018 年度调剂金意见编制。

预计总支出 81.48 亿元，其中：(1)基本养老金支出 80.91 亿元，按省要求 2018 年企业养老待遇按 5%调整的政策，结合新增退休人员、死亡减少人员及其平均待遇水平测算；(2)丧葬抚恤补助支出 1.65 亿元，根据结合历年死亡情况和丧葬抚恤补助标准情况测算。

2.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预计总收入 17.97 亿元，其中：(1)缴费收入 2.49 亿元，参考省下达我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任务数和缴费标准计算；(2)财政补贴收入 15.2 亿元，包含基础养老金补贴 14.68 亿元（按照 2018 年每人每月 130 元待遇标准计算）、个人缴

费补贴 0.44 亿元（按每人每年 30 元的标准计算）。

预计总支出 15.04 亿元，其中：(1)基础养老金支出 14.99 亿元，计算方法同基础养老金补贴收入；(2)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0.29 亿元，参考历年个人账户养老金领取情况编制。

3.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预计总收入 29.39 亿元，其中：(1)征缴收入 22.07 亿元，数据由各县（市）区根据当地缴费人数、平均缴费工资及缴费费率测算；(2)财政补贴收入 7.31 亿元，根据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方案中基金缺口由当地公共预算支付解决这一规定填列存在基金缺口地区的缺口总额。

预计总支出 29.09 亿元主要为养老金支出，各县（市）区根据当地的机关退休人数及退休待遇测算。

（二）基本医疗保险

1.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预计总收入 23.16 亿元，其中：(1)征缴收入 22.9 亿元，主要为地税部门结合缴费基数调整及扩面的情况预计 2018 年征缴收入；(2)财政补贴收入 0.07 亿元，参考上年度各级财政下达的困难企业退休人员参加职工医保补助编制。

预计总支出 23.01 亿元，其中：(1)待遇支出 20.91 亿元，依据历年待遇变动、每年物价平均上涨的情况预计职工医疗保险待遇数据测算；(2)其他支出 2.1 亿元，主要为职工医保大病保险及补充保险费用，按历年参保人数变动情况预计职工医保大病保险及补充保险的费用填报。

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预计总收入 43.32 亿元，其中：(1)征缴收入 11.65 亿元，

根据我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和缴费标准每人每年180元测算，(2)财政补贴收入31.06亿元，根据财政部门提供的2018年财政补贴标准每人每年480元结合参保人数测算。

预算总支出41.64亿元。其中：(1)医疗待遇支出40.15亿元，根据历年待遇变动、每年物价平均上涨、2018年大额医疗纳入统筹基金支付及提高异地就业联网结算待遇等预算；(2)购买大病保险支出1.49亿元，根据参保缴费人数及其标准填报。

(三) 失业保险

预计总收入1.35亿元，其中：(1)征缴收入1.03亿元，地税部门结合缴费基数上调预计；(2)上级补助收入100万元，参考近年省下达我市调剂金指标编制。

预计总支出0.74亿元，其中：(1)失业保险金、医疗补助金、丧葬抚恤补助和其他费用支出（主要是农民合同制工人一次性生活补助支出和其他促进就业支出）预算共计0.44亿元，按照历年待遇变动情况预计的失业保险待遇数据填报；(2)上解上级支出294万元，根据2017年征缴收入数据的3%测算；(3)稳定岗位补贴支出2000万元，(4)技能提升补贴支出400万。

(四) 工伤保险

预计总收入1.16亿元，其中：(1)征缴收入1.07亿元，地税部门结合缴费基数上调及费率调整预计；(2)上级补助收入300万元，参考近年省下达我市调剂金指标编制。

预计总支出0.52亿元，其中：(1)工伤待遇支出0.45亿

元包含工伤医疗、工伤伤残及工亡等待遇；(2)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50 万元，根据近年支出情况测算；(3)工伤预防费支出 130 万元，根据不超过 2017 年工伤征缴收入数据的 5%计提；(4)上解上级支出 513 万元，根据 2017 年征缴收入数据的 5%测算。

(五) 生育保险

预计总收入 1.19 亿元，其中：征缴收入 1.11 亿元，税务部门主要结合缴费基数调整及扩面的情况预计 2018 年征缴收入。

预计总支出 2.57 亿元。根据《广东省职工生育保险规定》(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 203 号)，新的职工生育保险办法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开始施行，《湛江市职工生育保险办法》在 2017 年下半年开始落实，并在 2018 年发放当年的正常待遇及补发 2015-2017 年年度的生育津贴待遇。

表一

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代编预算）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快报数	2017年 预算数	2018年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49,864	1,313,075	1,160,950
（一）税收收入	754,603	738,855	852,710
增值税	292,337	288,382	335,000
营业税	1,271	653	
企业所得税	63,126	62,758	78,000
个人所得税	32,529	32,078	36,450
资源税	2,243	2,035	3,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717	93,230	102,000
房产税	31,246	28,049	33,000
印花税	19,223	19,235	20,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3,104	25,409	25,000
土地增值税	65,650	58,114	67,760
车船税	17,345	18,058	16,000
耕地占用税	15,321	19,849	21,000
契税	95,491	91,004	107,000
环保税			8,500
烟叶税			
其他税收收入			
（二）非税收入	595,261	574,220	308,240
专项收入	86,698	77,560	75,0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65,657	78,323	70,000
罚没收入	345,523	334,929	60,00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7,639	672	8,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8,584	42,718	45,0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8,546	16,246	16,000
其他收入	22,614	23,772	34,240
二、转移性收入	4,111,729	3,460,216	2,778,367
（一）上级补助收入	2,724,614	1,942,915	1,749,804
返还性收入	180,368	180,368	180,368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1,697	11,697	11,697

表一

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代编预算）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快报数	2017年 预算数	2018年 预算数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22,740	22,740	22,740
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70,662	70,662	70,662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48,130	48,130	48,130
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27,139	27,139	27,139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462,251	1,108,103	1,170,298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207,387	171,386	232,692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223,147	212,789	168,291
结算补助收入	35,722	30,458	39,500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32,114	32,114	32,114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13,437	6,731	189
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	70,723	67,137	131,845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	91,801	74,227	43,845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373,650	278,764	257,430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32,614	6,122	1,325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911	1,006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2,044	2,008	1,983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99,036	154,976	169,200
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806	2,806	2,496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847		37,800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73,012	67,579	51,588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081,995	654,444	399,138
（二）上年结余收入	789,763	719,079	602,304
（三）调入资金	385,392	585,387	360,000
（四）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3,960	64,834	66,220
（五）债务转贷收入	148,000	148,000	40
收入总计	5,461,593	4,773,291	3,939,317

说明：

1. 2017年预算数按调整后全市汇总预算数填列。
2. 2018年上级补助收入按照上级文件的提前告知数填列。

表二

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代编预算）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快报数	2017年 预算数	2018年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02,920	4,088,628	3,205,8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7,183	365,691	287,000
外交支出			
国防支出	5,977	8,128	6,870
公共安全支出	209,157	181,765	170,400
教育支出	988,789	942,356	868,000
科学技术支出	38,398	12,707	28,00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1,198	40,325	48,2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9,773	635,473	500,20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30,714	502,950	350,200
节能环保支出	61,818	55,529	50,760
城乡社区支出	178,149	214,934	181,000
农林水支出	537,610	393,073	325,000
交通运输支出	204,636	160,929	120,60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962	30,882	21,00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705	14,738	18,700
金融支出	1,343	1,509	1,50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000		3,00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92,712	263,547	35,000
住房保障支出	107,477	112,400	60,20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081	21,908	21,250
预备费		39,269	40,000
其他支出	24,697	52,888	28,590
债务付息支出	35,344	37,429	39,85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97	199	478
二、转移性支出	915,064	604,696	660,344
上解省支出	312,760	328,000	330,000
结转下年等支出	602,304	276,696	330,344
三、债务还本支出	43,609	79,967	73,173
支出总计	5,461,593	4,773,291	3,939,317

说明：

1. 2017年预算数按调整后全市汇总预算数填列。
2. 按照省财政直管县财政相关要求，市对直管县的相关补助（含省通过市下达直管县的补助，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等转移支付）通过市上解省后由省补助直管县，本表2018年“上解省支出”含此口径。

表三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快报数	2017年 预算数	2018年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0,999	400,000	452,100
(一) 税收收入	295,199	290,000	333,580
增值税	125,830	127,000	142,170
营业税	688		
企业所得税	24,021	25,000	30,000
个人所得税	13,411	14,000	15,000
资源税	74	30	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240	41,000	43,000
房产税	12,481	9,000	15,000
印花税	7,451	7,000	8,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8,446	6,000	6,000
土地增值税	19,296	18,000	19,500
车船税	11,375	12,000	10,350
耕地占用税			
契税	31,886	30,970	40,000
环保税			4,500
烟叶税			
其他税收收入			
(二) 非税收入	115,800	110,000	118,520
专项收入	43,808	40,000	44,0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7,287	17,000	17,000
罚没收入	14,526	15,000	15,50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58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7,865	17,000	17,0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8,433	16,000	16,000
其他收入	2,294	5,000	9,020
二、转移性收入	2,182,678	1,726,587	1,818,217
(一) 上级补助收入	1,457,905	954,266	1,152,795
返还性收入	152,178	152,178	152,178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9,935	9,935	9,935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20,873	20,873	20,873

表三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快报数	2017年 预算数	2018年 预算数
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65,721	65,721	65,721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33,929	33,929	33,929
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21,720	21,720	21,72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24,557	631,348	705,683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64,191	44,039	81,193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91,666	88,860	67,544
结算补助收入	28,797	25,065	32,732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22,716	22,716	22,716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8,234	5,250	
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	27,638	29,133	59,782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	47,920	50,011	35,364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250,246	235,989	251,159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17,762	4,167	545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30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780	780	772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99,035	77,981	86,246
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738	1,738	1,493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891		37,800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2,813	45,619	28,337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81,170	170,740	294,934
（二）下级上解收入	48,000	48,000	48,000
（三）上年结余收入	293,858	341,405	287,030
（四）调入资金	196,828	196,828	275,352
（五）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8,087	38,087	55,000
（六）债务转贷收入	148,000	148,000	40
收入总计	2,593,677	2,126,587	2,270,317

说明：

1. 2017年预算数按调整后预算数填列。
2. 上级补助按照上级文件的提前告知数列，按照审计要求，2018年预算数含省通过市提前转下达各非省直管县（市、区）补助，全市共115.28亿元，其中非直管县（市、区）59.28亿元（详见表四）。

表四

2018年市直上级转移支付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预算	2018年预算		
		合计	市直使用 金额	转下达非直管 县（市、区） 金额
上级补助收入	954,266	1,152,795	559,995	592,801
 返还性收入	152,178	152,178	98,270	53,908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9,935	9,935	5,665	4,270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20,873	20,873	20,873	
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65,721	65,721	48,613	17,108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33,929	33,929	12,218	21,711
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21,720	21,720	10,901	10,819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31,348	705,683	211,172	494,511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44,039	81,193	4,781	76,412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88,860	67,544	2,782	64,762
结算补助收入	25,065	32,732	3,960	28,772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22,716	22,716	14,232	8,484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5,250			
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	29,133	59,782	381	59,401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	50,011	35,364		35,364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235,989	251,159	137,135	114,024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4,167	545	545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780	772	772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77,981	86,246	33,365	52,881
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738	1,493	831	662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37,800		37,800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45,619	28,337	12,388	15,949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70,740	294,934	250,553	44,381
一般公共服务	3,148	4,905	4,755	150
国防		394	394	
公共安全	4,125	761	412	349
教育	38,112	10,491	2,838	7,654

表四

2018年市直上级转移支付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预算	2018年预算		
		合计	市直使用 金额	转下达非直管 县（市、区） 金额
科学技术	11,216	7,693	7,693	
文化体育与传媒	118	1,184	470	714
社会保障和就业	38,231	58,793	58,79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8,449	76,511	76,044	467
节能环保	11,505	12,383	12,140	243
城乡社区	138			
农林水	5,649	20,362	7,006	13,355
交通运输	17,026	47,835	27,835	20,000
资源勘探信息等	1,555	17,000	17,000	
商业服务业等	2,980	3,164	3,164	
金融				
国土海洋气象	696	19,906	19,304	602
住房保障	11,904	3,561	2,714	847
粮油物资储备	415	75	75	
其他	15,475	9,918	9,918	

说明：

- 2018年上级补助收入按照上级文件的提前告知数列，包含省通过市提前转下达各非省直管县（市、区）补助。本表“转下达非直管县（市、区）金额”为省提前下达已戴帽县（市、区）补助和市财政根据财政体制及相关资金办法已提前转下达县（市、区）的上级补助，由各县（市、区）按要求全额编入本级预算；本表“市直使用金额”为上级提前下达属市直使用及市直暂时未作分配的上级补助。
- 根据省市财政体制等文件精神，2018年上级提前下达补助“市直使用金额”559995万元，其中：市直可统筹安排的补助收入144600万元（含返还性收入98270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4781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2782万元、结算补助收入2731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14232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772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10313万元、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收入831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其他类>9888万元），其余具有特定用途专项资金415395万元，由市财政按照相关资金管理辦法等文件要求专款专用。

表五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快报数	2017年 预算数	2018年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29,422	866,544	930,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1,124	73,536	80,000
外交支出			
国防支出	1,885	2,918	3,000
公共安全支出	104,415	82,758	86,370
教育支出	97,579	77,825	110,000
科学技术支出	21,004	13,500	17,70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838	21,100	25,5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015	122,041	150,90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3,122	44,500	61,000
节能环保支出	14,860	26,794	27,040
城乡社区支出	66,098	94,205	76,000
农林水支出	96,594	50,340	83,000
交通运输支出	90,359	129,397	93,10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669	18,200	9,00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219	6,886	7,200
金融支出	899	1,089	1,20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000		3,00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374	9,248	10,800
住房保障支出	30,812	49,099	33,60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59	12,458	12,620
其他支出	10,783	5,500	8,415
债务付息支出	23,737	25,000	30,357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77	150	200
二、转移性支出	1,624,183	1,195,744	1,277,581

表五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快报数	2017年 预算数	2018年 预算数
(一) 补助县(市、区)支出	1,065,267	758,013	742,801
(二) 上解省支出	271,886	220,000	280,000
(三) 结转下年等支出	287,030	217,731	254,781
三、预备费		10,000	15,000
四、债务还本支出	40,072	54,298	47,736
支出总计	2,593,677	2,126,587	2,270,317

说明：

1. 2017年预算数按调整后全市汇总预算数填列。
2. 考虑到预备费可能作为补助县(市、区)支出，因此单列该支出科目。
3. 本表2018年“补助县(市、区)支出”预算数包含上级通过市提前下达县(市、区)补助59.3亿元(详见表十)。
4. 按照省财政直管县财政的管理规定，市对直管县的补助需通过“上解省支出”反映，本表“上解省支出”2018年预算数包括市级应上解省支出和市对直管县的补助；相应本表“补助县(市、区)支出”不含市对直管县的补助。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	80,000
人大事务	3,218
行政运行	1,96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
人大会议	475
人大监督	285
代表工作	450
人大信访工作	11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7
政协事务	2,070
行政运行	1,465
政协会议	280
参政议政	255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7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79
行政运行	3,33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
机关服务	468
事业运行	295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147
发展与改革事务	2,710
行政运行	2,420
战略规划与实施	
物价管理	240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0
统计信息事务	991
行政运行	85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专项统计业务	93
统计管理	
专项普查活动	
统计抽样调查	40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事业运行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财政事务	3,893
行政运行	2,36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
预算改革业务	
财政监察	255
信息化建设	150
事业运行	162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15
税收事务	16,087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1,500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14,587
审计事务	1,590
行政运行	1,18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审计业务	95
信息化建设	251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55
海关事务	270
人力资源事务	701
行政运行	493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208
纪检监察事务	4,795
行政运行	3,218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577
商贸事务	5,610
行政运行	3,66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
对外贸易管理	115
招商引资	30
事业运行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585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知识产权事务	28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6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2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8,408
行政运行	7,27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执法办案专项	
消费者权益保护	45
信息化建设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071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1,269
行政运行	1,049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30
标准化管理	150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40
民族事务	95
宗教事务	363
行政运行	260
宗教工作专项	36
事业运行	25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41
港澳台侨事务	972
行政运行	744
港澳事务	25
事业运行	42
其他港澳台侨事务支出	161
档案事务	492
行政运行	36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档案馆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127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908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行政运行	657
参政议政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250
群众团体事务	2,196
行政运行	1,57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500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633
行政运行	3,71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08
机关服务	
专项业务	185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124
组织事务	2,196
行政运行	1,017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179
宣传事务	2,213
行政运行	746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467
统战事务	688
行政运行	688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对外联络事务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35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5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1
二、外交支出	-
驻外机构	-
其他驻外机构支出	
三、国防支出	3,000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四、公共安全支出	86,370
武装警察	636
公安	75,080
国家安全	182
检察	219
法院	322
司法	6,641
监狱	
强制隔离戒毒	2,070
国家保密	
缉私警察	
海警	125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94
五、教育支出	110,000
教育管理事务	2,583
行政运行	1,34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4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普通教育	50,354
学前教育	3,419
小学教育	2,360
初中教育	1,976
高中教育	24,934
高等教育	10,614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052
职业教育	15,749
中专教育	9,106
技校教育	6,33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304
成人教育	
广播电视教育	1,407
广播电视学校	1,407
留学教育	
特殊教育	2,144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特殊学校教育	2,144
进修及培训	2,262
教师进修	498
干部教育	1,764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68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6,319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3,288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8,904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70
其他教育支出	14,819
六、科学技术支出	17,700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568
行政运行	1,150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418
基础研究	54
机构运行	54
自然科学基金	
应用研究	247
机构运行	247
社会公益研究	
高技术研究	
技术与开发	7,561
产业技术与开发	3,998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3,563
科技条件与服务	35
机构运行	35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社会科学	274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114
社会科学研究	160
科学技术普及	682
机构运行	436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246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科技交流与合作	
科技重大专项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279
科技奖励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27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5,500
文化	10,343
行政运行	97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
图书馆	657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369
艺术表演场所	213
艺术表演团体	962
文化活动	65
群众文化	578
文化交流与合作	22
文化创作与保护	520
文化市场管理	73
其他文化支出	5,847
文物	1,046
行政运行	
文物保护	60
博物馆	380
其他文物支出	606
体育	6,948
行政运行	43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
运动项目管理	85
体育竞赛	675
体育训练	1,486
体育场馆	50
群众体育	45
其他体育支出	4,160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1,802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电视	1,674
电影	100
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	28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361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36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90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657
行政运行	1,45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5
劳动保障监察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107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357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041
民政管理事务	3,687
行政运行	73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拥军优属	473
老龄事务	
民间组织管理	170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部队供应	37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86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1,897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1,897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1,897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8,234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503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678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53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企业改革补助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就业补助	4,320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621
职业培训补贴	400
社会保险补贴	
公益性岗位补贴	
就业见习补贴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1,45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840
抚恤	4,190
死亡抚恤	2,900
伤残抚恤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义务兵优待	450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其他优抚支出	840
退役安置	4,085
退役士兵安置	2,738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54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804
社会福利	3,975
儿童福利	295
老年福利	190
殡葬	2,261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120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9
残疾人事业	3,840
行政运行	540
残疾人康复	
残疾人体育	-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300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1,450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300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1,150
红十字事业	82
行政运行	65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17
最低生活保障	7,22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4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379
临时救助	327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27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580
补充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	1,430
其他生活救助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2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26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00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1,745
行政运行	1,18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2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333
公立医院	11,296
综合医院	6,713
中医（民族）医院	1,456
传染病医院	249
精神病医院	1,548
妇产医院	
其他专科医院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33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37
乡镇卫生院	1,837
公共卫生	13,739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083
卫生监督机构	673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妇幼保健机构	630
精神卫生机构	
应急救治机构	168
采供血机构	1,87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91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29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74
行政单位医疗	1,328
事业单位医疗	1,658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88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800
中医药	380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380
其他中医药支出	
计划生育事务	1,290
计划生育机构	
计划生育服务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29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3,753
行政运行	2,149
药品事务	
医疗器械事务	
食品安全事务	220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383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250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250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936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936
十、节能环保支出	27,040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241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行政运行	1,54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环境保护宣传	40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55
环境监测与监察	35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59
污染防治	9,236
水体	5,489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747
自然生态保护	4,200
生态保护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200
天然林保护	
退耕还林	
风沙荒漠治理	
退牧还草	
已垦草原退耕还草	
能源节约利用	138
污染减排	3,500
环境监测与信息	
环境执法监察	
减排专项支出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3,500
可再生能源	
循环经济	
能源管理事务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365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6,000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357
行政运行	4,21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36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工程建设管理	3,219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3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47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1,37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373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5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595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619
十二、农林水支出	83,000
农业	20,100
行政运行	5,77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1
事业运行	2,685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4
病虫害控制	630
农产品质量安全	42
执法监管	20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农业行业业务管理	
防灾救灾	1,040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	1,027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5,800
其他农业支出	1,739
林业	3,174
行政运行	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林业事业机构	177
森林培育	118
林业技术推广	8
森林资源管理	-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森林资源监测	-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8
动植物保护	
湿地保护	
林业执法与监督	
林业检疫检测	
林区公共支出	
林业贷款贴息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林业的补贴	300
林业防灾减灾	180
其他林业支出	1,551
水利	16,699
行政运行	1,63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5
水利工程建设	10,049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水土保持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水质监测	
防汛	115
抗旱	
农田水利	1,260
水利建设移民支出	
其他水利支出	3,487
南水北调	
扶贫	16,333
行政运行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其他扶贫支出	16,333
农业综合开发	650
农村综合改革	5,900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900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000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024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363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61
目标价格补贴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121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12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93,100
公路水路运输	66,673
行政运行	8,36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
公路建设	36,000
公路养护	18,479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30
公路和运输安全	85
公路运输管理	722
港口设施	
航道维护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396
口岸建设	1,215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160
铁路运输	-
铁路路网建设	
民用航空运输	-
机场建设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邮政业支出	
车辆购置税支出	12,351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4,076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9,605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471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9,000
资源勘探开发	-
行政运行	
制造业	2,000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建筑业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3,17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信息安全建设	
无线电监管	572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2,606
安全生产监管	1,265
行政运行	876
应急救援支出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389
国有资产监管	698
行政运行	47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45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0
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658
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65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200
商业流通事务	2,197
行政运行	29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14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891
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	2,897
行政运行	42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5
机关服务	87
旅游宣传	1,813
旅游行业业务管理	
其他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25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258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4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49
十六、金融支出	1,200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376
金融发展支出	800
其他金融支出	25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00
一般公共服务	
教育	
文化体育与传媒	
医疗卫生	
节能环保	
农业	
交通运输	
住房保障	
其他支出	3,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0,800
国土资源事务	6,745
行政运行	2,580
国土资源规划及管理	400
土地资源调查	19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280
国土资源调查	
国土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1,240
国土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320
国土整治	
地质灾害防治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事业运行	1,212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694
海洋管理事务	3,204
行政运行	1,77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
海域使用管理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事业运行	204
其他海洋管理事务支出	1,115
测绘事务	
地震事务	395
行政运行	2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地震监测	123
地震预测预报	2
地震灾害预防	
地震应急救援	15
地震环境探察	10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29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3
地震事业机构	12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气象事务	447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气象事业机构	91
气象服务	55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气象基础设施建设与维修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301
其他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3,600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404
廉租住房	
棚户区改造	
农村危房改造	
公共租赁住房	6,762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642
住房改革支出	9,398
住房公积金	8,230
购房补贴	1,168

表六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城乡社区住宅	3,79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2,620
粮油事务	2,725
行政运行	84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粮食专项业务活动	80
粮食风险基金	172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1,628
物资事务	-
仓库建设	
仓库安防	
其他物资事务支出	
能源储备	
粮油储备	8,897
储备粮油差价补贴	8,897
储备粮（油）库建设	-
重要商品储备	998
食糖储备	998
肉类储备	
二十一、其他支出	8,415
年初预留	
其他支出	8,415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30,357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0,357
二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

说明：1. 本表反映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线上支出930,000万元的功能分类科目明细。

2. 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市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编列至款级。

表七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政府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
合计	2,015,536
一、基本支出	391,86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78,876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6,606
社会保障缴费	4,013
住房公积金	16,742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515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02
办公经费	17,336
会议费	313
培训费	688
专用材料购置费	1,773
委托业务费	1,242
公务接待费	2,355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00
维修（护）费	1,01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3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04,657
工资福利支出	102,957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0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926
社会福利和救助	700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67,592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34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表七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政府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二、项目支出	1,623,675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7,258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501
社会保障缴费	857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00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728
办公经费	18,890
会议费	1,357
培训费	1,187
专用材料购置费	867
委托业务费	74,125
公务接待费	1,606
因公出国（境）费用	9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5
维修（护）费	7,73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11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3,282
工资福利支出	6,177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05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2,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458
社会福利和救助	26,790
助学金	744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13,968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956

表七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政府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1,925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1,925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9,562
房屋建筑物构建	2,968
基础设施建设	3,203
公务用车购置	20
土地拆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2,713
大型修缮	190
其他资本性支出	468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61,457
房屋建筑物构建	4,600
基础设施建设	11,500
公务用车购置	94
设备购置	618
大型修缮	265
其他资本性支出	44,380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8,342
资本性支出（一）	8,135
资本性支出（二）	10,207
对企业补助	4,250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4,250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557

表七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政府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
国内债务付息	30,357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200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47,736
国内债务还本	47,736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1,025,8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022,801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00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15,000
预备费	15,000
预留	
其他支出	62,319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62,319

说明：

1.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完善现有支出经济科目，继续作为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满足部门预算管理需要；同时，新增一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进一步提高预算透明度，满足政府预算管理和人大审查预算需要。本表反映政府的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 本表反映的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15,536万元，为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2,270,317万元，剔除结转下年支出254,781万元。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合 计		975,052	本表反映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975,052万元安排的支出（不含上年省市结转项目资金），其中：201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52,100万元、上级提前下达市级可统筹安排的补助收入144,600万元（详见表四）、下级财力性上解收入48,000万元、调入资金275,352万元及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5,000万元。
1	一、基本支出		391,861	其中预留经费6.8亿元，包括： 1. 市直机关单位2017年绩效考核奖励经费50000万元；2. 新招人员及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增人增资经费15000万元；3.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改革3000万元。
2		工资福利支出	281,827	
3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58	
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7,776	年度执行中根据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的逐步开展，将会把部分资金调到工资福利支出，安排用于公务员养老保险缴费。
5	二、专项支出		366,878	
6	（一）部门专项支出		221,523	
7	中共湛江市委办公室		1,162	
8		宣传报道方向	75	
9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128	
10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959	
11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1,252	
12		人大立法方向	185	
13		人大代表履职方向	240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14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85	
15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542	
16		基层人大工作方向	200	
17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968	
18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141	
19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827	
20	市政协委员会办公室		605	
21		政协委员履职方向	55	
22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20	
23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530	
24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560	
25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506	
26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54	
27	市纪委		2,028	
2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510	
29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187	
30		基层纪委工作方向	300	
31		基础设施建设方向	31	
32	市委组织部		1,379	
33		党建工作方向	382	
34		干部培训方向	350	
35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66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36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381	
37	市委宣传部		2,050	
38		宣传报道方向	1,395	
39		文化事业建设方向	380	以收定支
40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40	
41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35	
42	市委讲师团		80	
43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80	
44	市委党史研究室		53	
45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50	
46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3	
47	市委政策研究室		105	
4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85	
49		智库建设方向	20	
50	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84	
51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84	
52	市工商业联合会		27	
53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4	
54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3	
55	市妇女联合会		218	
5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68	
57		妇女就业扶持方向	50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58	市委政法委员会		404	
59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404	
60	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		76	
61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56	
62		台胞交流	20	
63	市接待处		1,340	
6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340	
65	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428	
6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428	
67	市团委		92	
6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72	
69		“圆梦计划”活动方向	20	
70	民盟湛江市委公共事务管理科		17	
71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7	
72	九三学社湛江市委		25	
73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5	
74	民革湛江市委		20	
75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0	
76	民盟湛江市委		49	
77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39	
78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10	
79	农工党湛江市委		29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80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9	
81	民建湛江市委员会		38	
82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38	
83	民进湛江市委员会		23	
8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3	
85	致公党湛江市委员会		24	
8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4	
87	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8	
8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8	
89	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		1,217	
90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22	
91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195	
92	市乡镇企业服务中心		2	
93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	
94	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		100	
95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00	
96	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164	
97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64	
98	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229	
99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29	
100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455	
101		防空系统设施建设及维护方向	270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102		防空演习方向	5	
103		防空规划发展方向	81	
10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99	
105	市101工程管理所		87	
10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66	
107		防空系统设施建设及维护方向	21	
108	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		89	
109		防空系统设施建设及维护方向	89	
110	市人防工程维护管理站		20	
111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0	
112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323	
113		拆违整治方向	118	
11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05	
115	市海防与打击走私办公室		8	
11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8	
117	市编办		208	
11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08	
119	市法制局		135	
120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35	
121	市统计局		132	
122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21	
123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11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124	市审计局		401	
125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35	
126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266	
127	市工商局		275	
12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10	
129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65	
130	市质监局		330	
131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80	
132		质量监督方向	150	
133	市宗教局		77	
13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77	
135	市外事侨务局		110	
13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90	
137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20	
138	市信访局		328	
139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323	
140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5	
141	国家统计局湛江调查队		94	
142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94	
143	市财政局		510	
14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380	
145		农村财务监管方向	80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146		银行手续费方向	50	
147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湛江市边		320	
14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320	
149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湛江市支		316	
150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316	
151	广东省公安边防总队海警三支队		125	
152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25	
153	市国家安全局		182	
15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82	
155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湛江军分区后勤部		940	
15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10	
157		国防保障方向	830	
158	中国人民解放军湛江陆军预备役高射炮兵旅后勤和装备部		100	
159		预备役建设方向	100	
160	中华人民共和国湛江边防检查站		230	
161		边防检查专项	230	
162	市司法局		1,568	
163		法律援助和公职律师补助方向	476	
16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85	
165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80	
166		司法劳教场所建设方向	21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167		强制隔离和戒毒收治方向	706	
168	广东省湛江市人民检察院		219	
169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19	
170	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322	
171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322	
172	市公安局		21,888	
173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0,002	含警务辅助人员经费、办案业务费、“一网考”奖励金、一所二所及各分局看守所囚费、民警加班费等
174		奖励救助基金方向	742	
175		强制隔离和戒毒收治方向	1,104	
176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40	
177	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189	
17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89	
179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734	
180		城乡建设和规划方向	60	
181		保障性安居工程	13,578	其中：保障性住房专项13558万元、廉租住房补贴20万元
182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96	
183	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管理站		6	
18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6	
185	市抗震办公室		7	
18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7	
187	市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		5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18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5	
189	市建设科技与信息 中心		18	
190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8	
191	市燃气管理站		5	
192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5	
193	市房地产档案馆		336	
19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336	
195	市安监局		50	
19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50	
197	市供销社		130	
19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30	
199	市粮食局		9,149	
200		粮油差价补贴方向	8,897	
201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52	
202	市科协		220	
203		科普方向	220	
204	市国资委		16,835	
205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596	
206		污水处理方向	3,900	
207		国企改革和解困方向	10,988	
208		公共交通发展方向	1,321	
209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 护方向	30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210	市经信局		552	
211		产业园建设和招商引资方向	80	
212		电子政务方向	46	
213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426	
214	市环保局		476	
215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464	
216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12	
217	五城同创办公室		360	
218		五城同创方向	360	
219	市人社局		67,663	
220		促进就业方向	400	
221		技工教育发展方向	1,339	
222		公职人员招聘培训方向	520	
223		城乡养老保险和医保政府补贴方向	61,925	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府补贴资金31,897万元，城乡居民医保市级财政补助资金29,250万元。
224		拥军优属方向	3,221	
225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60	
22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75	
227		人才发展方向	23	
228	市社保局		482	
229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399	
230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83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231	市就业服务管理中心		19	
232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9	
233	市总工会		792	
234		慰问困难职工方向	68	
235		劳模津贴方向	74	
23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650	
237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99	
23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99	
239	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95	
240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10	
241		食品药品监督系统能力建设方向	185	
242	市委老干部局		1,378	
243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503	
244		离休干部离休费方向	15	
245		离休干部生活补助方向	175	
246		离休干部医疗补助方向	665	
247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20	
248	市红十字会		17	
249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7	
250	市残疾人联合会		3,373	
251		残疾人保障方向	73	其中：残疾人教育事业经费50万元（教育费附加安排）
252		残疾人保障金安排支出方向	3,300	其中：康复中心大楼建设经费478万元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253	市民政局		17,494	
254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10	
255		社会救助方向	8,884	其中：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6,379万元、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842万元、残疾人生活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503万元
25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495	
257		殡葬设施建设和殡葬改革方向	160	
258		社会管理方向	420	
259		社会保障方向	13	
260		医疗救助方向	100	
261		拥军优属方向	2,834	
262		优抚事业方向	4,578	
263	市军用供应站		60	
26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60	
265	市社会福利院		374	
266		社会保障方向	374	
267	市救助管理站		80	
268		社会救助方向	80	
269	市殡葬管理所		150	
270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70	
271		殡葬设施建设和殡葬改革方向	80	
272	市养老服务中心		50	
273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30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274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20	
275	市卫计局		14,486	
276		公共卫生服务方向	9,956	其中：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6,919万元
277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570	
278		计划生育方向	1,940	
279		疾病防控方向	1,790	
280		疾病救助方向	80	
281		卫生强基创优方向	150	
282	市卫生监督所		63	
283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40	
284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23	
285	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05	
28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405	
287	广东省湛江鼠疫防治研究所		20	
28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0	
289	市结核病防治所		50	
290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50	
291	市皮肤病医院		35	
292		疾病救助方向	35	
293	市职业病防治所		30	
29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30	
295	市医学会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工作办公室		15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29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5	
297	市120紧急医疗救援指挥中心		113	
29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13	
299	市健康教育所		50	
300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50	
301	市慢性病防治所		10	
302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0	
303	市第三人民医院		70	
304		社会救助方向	70	
305	市交通局		347	
306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方向	100	
307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4	
30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43	
309	市发改局		290	
310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90	
311	市城市规划局		85	
312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85	
313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696	
314		住房公积金管理方向	1,696	
315	市国土资源局		476	
31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444	
317		地质矿产资源管理方向	9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318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23	
319	三旧改造办公室		115	
320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15	
321	市不动产档案信息管理中心		200	
322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00	
323	市土地储备中心		335	
32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335	
325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700	
32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700	
327	市畜牧兽医局		1,883	
328		动物疫病防控方向	715	
329		畜牧发展方向	460	
330		政策性保险补贴方向	407	
331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301	
332	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356	
333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146	
33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10	
335	市水务局		1,356	
336		三防方向	50	
337		水利建设方向	1,190	
33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16	
339	市鉴江水利枢纽管理处		122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340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22	
341	市雷州青年运河 管理局		220	
342		水质保护方向	100	
343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20	
344	市农业局		2,902	
345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96	
346		政策性保险补贴方向	1,363	
347		农业发展方向	443	
348		农村公益事业方向	900	
349	市委农办（扶贫 办）		550	
350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50	
351		扶贫与老区建设方向	300	
352	市林业局		453	
353		政策性保险补贴方向	20	
354		林业保护和发展方向	310	
355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23	
356	市海洋与渔业局		763	
357		渔业发展方向	280	
35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483	
359	市商务局		1,393	
360		口岸建设方向	1,215	
361		招商引资方向	30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362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48	
363	市旅游局		2,388	
364		旅游发展方向	2,213	
365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75	
366	市金融局		105	
367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85	
368		金融发展方向	20	
369	市广播电视大学		310	
370		继续教育建设发展方向	310	
371	湛江艺术学校		230	
372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30	
373	市体育局		1,621	
374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40	
375		群众体育方向	45	
376		备战重大体育赛事	1,486	
377		体育场馆运营维护方向	50	
378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949	
379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607	
380		非物质文化遗产和重点文物 保护方向	249	
381		文化产业发展方向	2,030	其中：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专项资金1400万元（包括文化 设施维修经费400万元和市文联 赴穗举办湛江艺术展览经费50 万元）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382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63	
383	市地震局		182	
384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76	
385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6	
386		防震减灾方向	80	
387	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155	
38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25	
389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30	
390	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139	
391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39	
392	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146	
393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38	
394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8	
395	市档案局		173	
396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73	
397	市委党校		227	
398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69	
399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58	
400	市广播电视台		1,674	
401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1,674	
402	市教育局		373	
403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373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404	(二) 社会民生 项目支出		145,355	
405	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		3,990	
406		人才专项资金	1,000	
407		市直统筹企业离休干部住房 改革补贴、新增节日补贴	900	
408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及 协助监护人资金补助经费	607	根据市政府L17104批复,3级及 以上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每人 每年补助1200元,协助监护人每 人每年补助600元;3级以下精神 障碍患者监护人每人每年补助 600元
409		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 分退休干部生活补助	593	
410		信访维稳经费	400	
411		市直统筹企业离休干部生活 补贴	150	
412		湛江市志愿服务工作经费	100	
413		缴交三星公司征地工社会保 险等费用经费	60	
414		湛江海上搜救中心搜救经费	50	
415		市直机关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费	50	
416		少数民族扶持资金	40	
417		渔政海难援助经费	40	
418	医疗卫生类		7,150	
419		市直离休干部医疗费	5,800	
420		特殊监区运转经费	650	
421		食药卫生系统补助经费	300	
422		建设市青少年健康监测与评 价系统卫计口负担经费	120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423		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专项经费	100	其中：霞山区、赤坎区各15万元，市卫生计生局20万元，疫情应急处理经费50万元。
424		市直十三家医疗单位污水处理工程市级补助资金	100	
425		麻风病人医药费	30	安排各县（市）麻风村医药费补助。
426		医院医疗欠费补助	50	
427	住房改革类	市直行政事业单位未享受公有住房补贴	2,500	
428	乡村振兴战略类		17,561	
429		农村基层组织经费	11,309	根据粤财农〔2015〕668号文，2016-2018年将欠发达地区贫困村村干部补贴逐步提高到人均每月不低于2500元，2018年为人均每月2500元，其中：纳入省补助范围的村干部补贴由省、市、县、村按5：2.5：2.5：0的比例负担；对村级组织办公经费补助2018年提高到每村10万元/年，省、市、分担比例为4：3：3。
430		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	3,207	
431		救灾复产专项资金	900	湛江为自然灾害多发地区，根据市政府有关会议精神安排救灾复产专项资金。
432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	844	根据粤民发〔2015〕92号文，集体经济收入在3万元以下的贫困村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助标准为两委成员补贴的四分之一，补助资金由省、市、县按5：2.5：2.5比例负担。
433		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驻村村干部生活补贴	580	根据市政府K16635批复，市直单位292人及市属企业33人共325人的工作（岗位）补贴由市财政安排，按每人每月1000元的标准发放，其余单位驻村村干部的工作补贴所需经费由派驻单位自行解决。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434		财政风险巨灾指数保险费	500	我市台风巨灾保险承保中标单位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服务期为3年（2017年—2020年），保险合同一年一签。
435		农村住房保险市级保费补贴	141	根据粤府办〔2009〕27号和粤财农〔2009〕206号文件，农村住房保险补贴资金由省、市县、农户各负担4元、2.3元、2元。
436		革命老区、边远山区精神文明建设专项经费	80	
437	港口建设类		6,710	
438		湛江港航道包还本付息	6,710	2018年需支付湛江港航道包还本付息资金11630万元，其中：货港费安排5110万元（收入预算7300万元的70%），引航站收益安排1600万元，港口建设费安排4500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420万元。
439	教育文化发展类		57,850	
440		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	5,689	根据粤府〔2016〕68号文，2017年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为：小学1150元/年·生、初中1950元/年·生，县（市）分担比例为：省80%、县（市）20%；市辖区分担比例为：省60%、市20%、区20%；开发区分担比例为：省60%、区40%。
441		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免学费市补助资金	4,198	按照粤财教〔2015〕16号要求，中职学校按每年每生3500元标准补助，市直中职学校市配套资金为每年每生1050元，区中职学校市配套资金为每生每年525元；高中阶段残疾学生免学费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3850元，市级分担30%。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442		市辖区实施绩效工资政策落实“两相当”市财政补助资金	3,816	五个市辖区中小学教师人员共11933人，市按省下达的两倍安排约需3816万元。
443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征收经费	2,000	
444		农村边远地区教师岗位津贴	1,667	根据粤财教〔2014〕283号和粤财教〔2016〕31号文，补助农村边远地区教师岗位津贴共5555人，按每人每年12000元标准计算，市财政负担霞山、赤坎、坡头、南三区、麻章等五区25%比例共安排1666.5万元。
445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403	根据粤财教〔2015〕259号文，全省从2015年春季学期起，将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的资助标准从每生每年1500元提高到2000元，县（市）分担比例为省财政60%、县（市）40%；区分担比例省60%、市财政20%、区财政20%。
446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市级补助	300	对特殊教育学校智力残疾、孤独症、脑瘫及多重残疾学生，按不低于普通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10倍拨付经费，即小学11500元/生，初中19500元/生；对特殊教育学校盲聋哑学生，按不低于普通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8倍拨付经费，即小学9200元/生，初中15600元/生；附设特教班学生，小学不低于6000元/生，初中不低于9750元/生。
447		市辖区学校融资还本	282	根据《关于市区学校建设项目纳入市直教育融资方案问题的批复》（湛府函〔2010〕29号），市辖区学校还本市区各负担50%。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448		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	251	根据《关于调整普通高中和中职教育国家助学金政策的通知》（粤财教〔2015〕259号），中职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县（市）分担比例为省财政70%、县（市）30%；区分担比例省70%、市财政15%、区财政15%。
449		粤剧团人员经费	251	其中：在职180.05万元，退休70.86万元
450		雷剧团人员经费	192	其中：在职177.52万元，退休14.6027万元
451		歌舞团人员经费	191	其中：在职180.05万元，退休11.37万元
452		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补助市级补助资金	110	根据粤教助函〔2017〕5号文和市政府对湛财教〔2016〕22号的批复，2018年学前教育困难家庭幼儿资助补助标准为1000元每生每学年，县（市）分担比例为：省70%、县（市）30%；市辖区分担比例为：省70%、市15%、区15%；开发区分担比例为：省70%、区30%。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453		湛江影剧院经费补助	110	根据市府办文件呈批表S17460号批示，从2018年-2020年，每年财政定额补贴110万元。
454		农村中小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配套经费	135	
455		市直中职学校教育融资还本付息	53	
456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营养改善计划市补助资金	50	
457		省外就读困难家庭大学生市资助经费	50	我市从2013年起实施家庭困难学生资助工作，资助标准2000元/人，按250人测算，2018年需安排50万元。
458		本专科生国家奖助学金市配套资金	30	
459		粤剧团小孔雀团经费补助赴外地演出经费	30	
460		雷剧团剧目补助	15	
461		市哲学政治经济学会工作经费	10	
462		歌舞团剧目补助	7	
463		粤剧团剧目补助	5	
464		粤剧团赴外地演出经费	5	
465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安排支出	38,000	
466		其中：基础教育学位建设方向	18,982	
467		部门建设及设备设施购置维护方向	12,251	
468		高等教育建设发展方向	920	
469		学前教育发展方向	1,500	
470		民办教育发展方向	600	
471		强师工程方向	1,140	
472		免费教育和助学金方向	30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473		专项业务工作方向	2,277	
474		特殊教育发展方向	300	
475	其他支出		49,594	
476		征收部门征收经费	35,000	
477		非税征收经费	12,089	
478		全市性会议（含党代会、市 人大、市政协例会）经费	1,000	
479		年度考核优秀奖金	900	
480		经贸活动经费	300	
481		海洋污染防控综合演练经费	100	
482		创建优秀商会工作经费	200	包括市统战部、市工商联、市 经协办工作经费
483		国家赔偿资金	5	
484	三、债务还本付 息支出		78,327	
485		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47,105	2013年5年期新增一般债券到期 6462万元、2015年3年期新增一 般债券（第一批）到期6185.2 万元、2015年3年期新增一般债 券（第二批）到期4567.1万元 、2015年3年期置换一般债券到 期29890.3万元。
486		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9,218	
487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665	1. 国债转贷项目还本390.91万 元，其中：（1）湖光路163.64 万元；（2）霞山污水处理厂 54.55万元；（3）赤坎污水处 理厂<第一季度>127.27万元； （4）赤坎污水处理厂<第二季 度>45.45万元）。2. 湛江市霞 山污水处理（外债项目） 273.85万元。
488		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140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489		一般债券发行费及服务费	200	
490	四、预备费		15,000	
491	五、财力性补助 县(市、区)支出		90,000	
492		税收返还补助	17,038	
493		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	15,171	年终据体制据实清算
494		农村税费改革补助	3,752	
495		南三专项拨款补助基数	3,052	
496		调整工资转移支付补助	2,690	
497		区专项困难补助及华侨区经费包干补助	2,000	其中：坡头1000万元、华侨区400万元、南三区600万元
498		下划市城管执法局各区分局经费基数	2,360	
499		港务局、铁路中学、柳铁两所学校幼儿园、湛化集团学校移交学校补助	1,799	其中：港务局四所学校移交霞山市财政补助1212万元、柳铁两所学校幼儿园移交霞山市财政补助249万元、湛化集团学校移交霞山市财政补助200万元、港务局、铁路中学所办学校移交赤坎市财政补助138万元。
500		社保经办机构下划经费	939	
501		镇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市补助	840	
502		原廉江卷烟分厂划转基数	572	
503		赤坎区振兴中学移交运作经费基数(2011年起)	382	
504		麻章区在霞山区属地企业税收基数划转	361	
505		各区招聘城管执法协管员经费包干基数(从2013年起)	320	
506		下划规划局开发区分局及东海区分局2011年经费原上划基数	237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507		下划市辖区食品药品监督机构基数（从2015年起）	203	
508		冠龙纸业公司税收基数划转	179	
509		沙湾大庆学校下放基数	130	
510		华侨管理区移交学校经费划转（2008年起）	123	
511		市区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安置费	53	
512		华侨管理区税收基数划转	38	
513		市属企业教师划转霞山区经费补助	20	
514		湖光岩派出所经费基数下划	12	
515		靶场移民粮差补助	10	
516		霞山看守所经费补助	7	
517		民政离退休归口管理补助	2	
518		体制少列水库移民补助	1	
519		市区财政体制清算收入分成补助	37,709	含市区体制清算税收增量分成、契税超基数返还、南油税收分成、车船税分成和奋勇高新区收入补助等，按2016年执行数90%测算，据市区财政体制办理，据实清算。
520	六、财力性上解省支出		32,986	
521		南油税收增量上解	20,000	年终据实清算
522		法院检察院上解基数	7,612	
523		其他税收净上划	1,906	
524		对口支援新疆、西藏专项上解（2016-2020年）	1,582	其中：援疆资金1123万元、援藏资金459万元。
525		安全部门经费上划	530	
526		工商行政管理系统经费上划	286	

表八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资金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名称	2018年 预算	备注
527		地税系统人员经费上划	285	
528		出口退税超基数专项上解	241	
529		药监系统经费上划	232	
530		技术监督系统经费上划	195	
531		上解“市监（所）挂钩”资金	117	

2018年市级提前下达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科目	合计		赤坎区		霞山区		麻章区		坡头区		开发区		南三区		奋勇区		吴川市		遂溪县	
	合计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合计	689,812	97,011	24,049	19,257	15,517	27,750	2,523	37,039	64,361	37,995	3,761	37,995	4,262	6,221	552	237	8,472	205,652	13,149	194,288
(一) 税收返还	59,128	5,220		3596		1701		5313	6675	19180				159	102	5	217	10674	4901	6605
(二) 一般性转移支付	581,741	87,230	23,953	15,457	15,280	25,710	2,035	31,368	54,800	18,402	3,480	18,402	4,166	6,059	450	232	7,020	168,332	6,483	174,151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91,583	15,171	24	823	1724	2,087	2,035	739	1,058		3,480							36,111		35,594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65,102	340		2,158		2,737	30	2,489	3,373	10							100	28,084	150	25,921
结算补助支出	66,481	37,709	21477	83	9077	110	1925	377	24,170	684	221			107				1,407		2,297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	14,502	6,018	1,487	270	3,129	417	425		362	880						18	130	2,375	99	4,524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支出																				
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支出	59,401	59,401		4,477	7,050		8,246		4,072	431				354				18,915		15,856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支出	43,875	8,511	155	317	302	1186	698	2790	3640	4180			269	506			3230	10838	3015	11907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	123,341	9,317	342	4,021	552	6,649	716	8,784	9,980	8,941	735	8,941	245	2,956			3,176	38,581	2,733	34,112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支出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63,045	10,164	468	2,643	496	4,028	1,105	3,893	5,334	1,756	1,487	1,756	3,652		450	214	384	16,982	486	18,031
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662			50		50		50	50										228	234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37,800	37,800					2,600		1,300	1,800				1,800				10,100		20,200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5,949	15,949		615		1,396		1,400	1,822	193				336				4,711		5,476

2018年市级提前下达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科目	合计		赤坎区		霞山区		麻章区		坡头区		开发区		南三区		奋勇区		吴川市		遂溪县		
	合计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三) 专项转移支付	48,942	4,561	44,381	96	205	237	339	488	358	364	2,886	413	96	3	1,235	1,765	26,646	13,532			
一般公共服务	150		150		10		30									20	50				
其中：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点项目专项经费	20		20															20			
经济欠发达地区县级工商联补助经费	60		60		10		10			10							10			10	
县级纪检监察机关办案工作专项经费	70		70							20							10			20	
国防																					
公共安全	349		349		20		20			27		91					75			90	
其中：部分欠发达地区公安交警交通整治专项补助资金	38		38									38									
振幅专职消防队补助经费	208		208		20		20			27		53					26			36	
2018年欠发达地区公安机关民警换装经费	103		103														49			54	
教育	7,654		7,654		86		204			185		231					2,863			3,866	
其中：学前教育发展中央专项资金	522		522		61		78			37		52					120			129	
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资助资金	117		117		2		10			12		15					32			32	
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资助资金	1,317		1,317		22		116			136		164					358			361	
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中央补助资金	5,697		5,697														2,353			3,344	

2018年市级提前下达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科目	合计		赤坎区		霞山区		麻章区		坡头区		开发区		南三区		奋勇区		吴川市		遂溪县	
	合计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科学技术																				
文化体育与传媒	714		714	80	93	32	73	68		160	208									
其中：广播电视市县台 站修缮救灾补助 经费	29		29							29										
2018年度经济欠 发达地区地方志 编修经费	14		14	2	3	2	3			2	2									2
2018年国家非物 质文化遗产保护 专项资金	22		22								20									2
2018年中央财政 补助地方博物馆 纪念馆逐步免费 开放补助资金	40		40																	40
2018年中央财政 补助地方公共文 化服务体系建设 专项资金(广播 电视用途)	35		35														16.8			18
2018年中央财政 补助地方公共文 化服务体系建设 专项资金(文化 用途)	574		574	78	90	30	70	48		112	146									
社会保障和就业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467		467	2	3	14	11	23		249	161									
其中：2018年国家免费 孕前优生健康检 查项目省级补助 资金	317		317																	107
2018年农村部分 计划生育家庭奖 励资金	150		150	2	3	14	11	23		39	54									

2018年市级提前下达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科目	合计		赤坎区		霞山区		麻章区		坡头区		开发区		南三区		奋勇区		吴川市		遂溪县	
	合计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节能环保	243		243														122			122
其中：2018年省级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243		243														122			122
城乡社区																				
其中：新型城乡规划建设专项资金																				
农林水	17,916	4,561	13,355	96	237	10	488	10	364	2,472	281		96				1,235	2,810	1,765	8,064
其中：农业综合开发中央财政资金	3,195		3,195							896										2,299
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	6,713		6,713							1496								1948		3269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经费	322	322		7	18		37		25		20		7				79		129	
2018年度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农村危房)	3,447		3,447			10				80								862		2496
农村基层组织经费	4,239	4,239		88	219		451		339		261		88				1156		1637	
交通运输	20,000		20,000															20,000		
其中：湛江机场迁建工程概算外征地拆迁补偿费用	20,000		20,000															20000		
资源勘探信息等																				
商业服务业等																				
金融																				
国土海洋气象等	602		602			9				74									131	359
其中：2018年农村留守儿童调查工作奖励经费	432		432			9				74									131	189

2018年市级提前下达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科目	合计		赤坎区		霞山区		麻章区		坡头区		开发区		南三区		奋勇区		吴川市		遂溪县	
	合计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市级财力提前下达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级补助金额
2018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地质灾害防治方向)	170	170																		170
住房保障	847						3		15											216
其中：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	847						3		15											216
粮油物资储备																				613
其他支出																				613

说明：

2017年起，雷州市、廉江市及徐闻县均纳入省财政直管县改革试点范围，按照省财政直管县财政管理相关规定，市财政对直管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通过市财政“上解省支出”反映，则本表未包含市对直管县的补助。

表十

2018年市对县（市、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合计	市级财力转移 支付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 级财力金额
市对县（市、区）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	742,801	150,000	592,801
（一）税收返还	59,128	5,220	53,908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581,741	87,230	494,511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91,583	15,171	76,412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65,102	340	64,762
结算补助支出	66,481	37,709	28,772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	14,502	6,018	8,484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支出			
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支出	59,401		59,401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支出	43,875	8,511	35,364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	123,341	9,317	114,024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支出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63,045	10,164	52,881
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662		662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37,800		37,800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5,949		15,949
（三）专项转移支付	101,931	57,550	44,381
一般公共服务	150		150
国防			
公共安全	349		349
教育	23,404	15,750	7,654
科学技术	1,288	1,288	
文化体育与传媒	1,064	350	714
社会保障和就业	12,200	12,200	

表十

2018年市对县（市、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合计	市级财力转移 支付金额	提前转下达上 级财力金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2,067	11,600	467
节能环保	3,343	3,100	243
城乡社区			
农林水	24,017	10,662	13,355
交通运输	22,000	2,000	20,000
资源勘探信息等	150	150	
商业服务业等	350	350	
金融	100	100	
国土海洋气象等	602		602
住房保障	847		847
粮油物资储备			
其他支出			

说明：

1. 根据审计要求，2018年“市级对县（市、区）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包含上级通过市提前下达非直管县（市、区）补助。
2. 截至2016年，徐闻县、廉江市及雷州市已先后纳入省财政直管县改革试点范围，按照省财政直管县财政相关管理规定，市财政对直管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通过市财政“上解省支出”反映，本表未包含市对财政省直管县的补助。

2017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决算数	2017年 快报数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1,129,375	1,349,864
(一) 税收收入	653,815	754,603
增值税	205,089	292,337
营业税	62,074	1,271
企业所得税	49,050	63,126
个人所得税	26,521	32,529
资源税	1,447	2,2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990	95,717
房产税	27,902	31,246
印花税	16,556	19,223
城镇土地使用税	32,538	23,104
土地增值税	40,122	65,650
车船税	14,467	17,345
耕地占用税	25,768	15,321
契税	69,291	95,491
烟叶税		
环保税		
其他税收收入		
(二) 非税收入	475,560	595,261
专项收入	95,460	86,698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42,318	65,657
罚没收入	50,178	345,52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672	7,639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5,188	48,584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8,217	18,546
其他收入	93,527	22,614

表十二

2017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决算数	2017年 快报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3,811,065	4,502,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6,364	357,183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6,493	5,977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8,294	209,157
五、教育支出	1,026,009	988,789
六、科学技术支出	46,222	38,39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631	61,19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456	699,77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5,638	630,714
十、节能环保支出	47,518	61,81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9,612	178,149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0,284	537,61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43,866	204,636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45,583	20,962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605	17,705
十六、金融支出	1,434	1,343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38,109	292,712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5,993	107,47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8,193	23,081
二十一、预备费		
二十二、其他支出	24,927	24,697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24,531	35,344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3	197

表十三

2017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决算数	2017年 快报数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483,975	410,999
(一) 税收收入	247,830	295,199
增值税	91,923	125,830
营业税	20,779	688
企业所得税	17,018	24,021
个人所得税	10,739	13,411
资源税	32	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750	40,240
房产税	10,440	12,481
印花税	5,275	7,45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285	8,446
土地增值税	11,726	19,296
车船税	9,534	11,375
耕地占用税		
契税	23,329	31,886
烟叶税		
环保税		
其他税收收入		
(二) 非税收入	236,145	115,800
专项收入	57,029	43,808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8,516	17,287
罚没收入	20,936	14,526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1,415	1,58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9,102	17,865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8,048	18,433
其他收入	61,099	2,294

表十四

2017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决算数	2017年 快报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841,431	929,4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526	91,124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2,190	1,885
四、公共安全支出	94,577	104,415
五、教育支出	122,647	97,579
六、科学技术支出	26,467	21,004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5,224	32,8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65	150,01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0,686	53,122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758	14,86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1,011	66,098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601	96,59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01,254	90,359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5,937	5,669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874	7,219
十六、金融支出	910	899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5,676	19,37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271	30,81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2,427	4,859
二十一、其他支出	9,407	10,783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21,279	23,737
二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44	177

表十五

2018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代编预算）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快报数	2017年 预算数	2018年 预算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93,059	617,700	1,077,139
一、港口建设费收入	5,111	5,000	4,500
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432	588	
三、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4,455	6,110	
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755	10,000	90,000
五、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4,589	6,695	5,250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73,897	503,162	893,149
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50	
八、彩票公益金收入	6,970	5,277	5,980
九、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78,008	67,309	64,100
十、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十一、车辆通行费	4	100	
十二、污水处理费收入	15,619	13,170	13,300
十三、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219	209	300
十四、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30	560
转移性收入	676,635	651,444	405,793
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58,641	58,190	1,887
上年结余收入	352,994	328,254	299,245
债务转贷收入	265,000	265,000	104,661
调入资金			
收入总计	1,269,694	1,269,144	1,482,932

说明：

1. 根据财税〔2017〕18号文规定，自2017年4月1日起，取消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
2. 2017年预算数按调整后汇总全市汇总预算数填列。
3. 2018年上级补助收入按照上级文件的提前告知数填列。

表十六

2018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代编预算）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快报数	2017年预算数	2018年预算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25,406	927,358	933,592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08	389	281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8	389	281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59	29,946	18,70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1,802	28,601	18,254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57	1,345	447
三、节能环保支出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四、城乡社区支出	655,606	840,829	846,45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70,200	678,690	763,806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76	8,36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80	11,255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747	16,216	9,60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4,278	113,353	59,834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25	12,953	13,208
五、农林水支出	281	736	228
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81	736	216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南水北调工程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
六、交通运输支出	6,100	5,100	4,500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表十六

2018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代编预算）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快报数	2017年预算数	2018年预算数
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	
港口建设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100	5,000	4,500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8	2,423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8	2,423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八、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九、其他支出	13,091	13,068	12,56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0	29	1,166
彩票发行机构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013		30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988	13,039	11,094
烟草企业上缴专项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债务付息支出	26,587	34,827	50,480
十一、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26	40	390
转移性支出	544,288	341,786	549,340
调出资金	187,989	186,367	291,335
上解省支出	4,541	25,000	30,000
债务还本支出	52,513	40,649	105,191
年终结余	299,245	89,770	122,814
支出总计	1,269,694	1,269,144	1,482,932

说明：2017年预算数按调整后全市汇总预算数填列。

表十七

2018年市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快报数	2017年 预算数	2018年 预算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66,133	167,258	687,680
一、港口建设费收入	5,111	5,000	4,500
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8	
三、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2,778	2,800	
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755	10,000	90,000
五、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727	4,000	5,200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0,767	102,000	544,800
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50	
八、彩票公益金收入	5,111	4,800	5,080
九、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5,098	30,000	28,000
十、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十一、车辆通行费	4	100	100
十二、污水处理费收入	11,577	8,500	10,000
十三、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205		
十四、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转移性收入	250,413	333,622	117,964
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10,319	6,800	1,839
上年结余收入	58,094	144,822	75,464
债务转贷收入	182,000	182,000	40,661
调入资金			
收入总计	416,546	500,880	805,644

说明：

1. 根据财税〔2017〕18号文规定，自2017年4月1日起，取消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
2. 2017年预算数按调整后预算数填列。
3. 2018年上级补助收入按照上级文件的提前告知数填列。

2018年市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快报数	2017年 预算数	2018年 预算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98,906	281,121	394,851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4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节能环保支出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四、城乡社区支出	172,538	250,804	358,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445	195,504	244,800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60	2,8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80	10,000	70,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99	4,000	5,2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83	30,000	28,000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171	8,500	10,000
五、农林水支出		50	
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南水北调工程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六、交通运输支出	6,100	5,100	4,600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表十八

2018年市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快报数	2017年 预算数	2018年 预算数
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	100
港口建设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100	5,000	4,500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八、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九、其他支出	4,406	4,200	5,08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彩票发行机构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986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420	4,200	5,080
烟草企业上缴专项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债务付息支出	15,613	20,959	26,882
十一、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15		289
转移性支出	217,640	219,759	410,793
补助下级支出	30,586	43,000	80,000
上解省支出	4,541	25,000	25,000
调出资金	54,536	54,536	219,327
债务还本支出	52,513	12,749	40,661
年终结余	75,464	84,474	45,805
支出总计	416,546	500,880	805,644

说明：2017年预算数按调整后预算数填列。

2018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预算	备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687,680	
1	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634,800	
2	(一)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105,918	另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还贷资金7330万元，港口建设费安排还贷资金4500万元，多渠道筹集资金安排还贷资金67224万元，市政建设计划安排还贷资金15000万元，共计199972万元。
3	一般债务还本付息支出（调出资金）	78,327	调到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一般债务还本付息。
4	专项债务还本付息	26,882	
5	湛江港航道包还本付息	420	2018年需支付湛江港航道包还本付息资金11630万元，其中：货港费安排5110万元，引航站收益安排1600万元，港口建设费安排4500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420万元。
6	专项债券发行费用及服务费	289	
7	(二) 土地收储成本性支出	183,597	
8	土地储备中心土地收储等成本性费用	155,169	结合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
9	湖光岩新增外坡村土地征地款	10,000	根据市府办P17173号，将审核确认的补偿款分期支付。
10	湛江港人员费用包	10,431	
11	霞山法式风情街安置房回迁临时过渡安置费	2,177	根据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13）31号、（2013）109号和市政府D13073批复安排。
12	省移交我市管理省级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经费	2,500	
13	霞山法式风情街回迁安置房项目	993	
14	三星公司信访维稳专项资金	900	根据市政府呈批表A16457批复。
15	国土经费	600	
16	回迁安置房项目	500	其中：海滨六路4号回迁安置房一期工程安装天然气100万；海滨六路4号北侧（东北角）回迁安置房项目安装水电和天然气400万。
17	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经费	100	
18	土地矿产卫片违法测量经费	100	
19	整治违法违规用地专项行动经费	100	
20	湛江市公共服务项目用地基准地价评估工作经费	27	

表十九

2018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预算	备注
21	(三)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区扩容提质支出	86,567	
22	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30,000	空港大道、机场大道、湛江港30万吨级航道改扩建工程、亚士德航道工程、水利项目等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其中：市发改局重点项目工作经费800万元、机场迁建办工作经费150万元、市钢铁石化项目工作经费50万元、岛东大道管理费（含监理费）160万元。
23	城市维护专项资金	26,640	城市维护专项资金合计47788.77万元，其中在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中安排21149万元，在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国有土地收益基金中安排26639.77万元。
24	国道207线雷州穿城段改线工程	10,000	
25	省道546线雷州城区段改建工程	10,000	
26	省道374线麻章沙墩至遂溪洋青段路面改造项目	4,000	
27	奥体中心运营补贴	1,539	根据市政府会议纪要（2015）85号、市政府S15576号批复安排。
28	市海防与打私办海防执勤道路建设资金	624	
29	机场停机坪扩建补助	600	
30	奥体中心维修基金	500	根据市政府会议纪要（2015）85号、市政府批复S15576安排维修基金500万元。
31	廉江市2012-2013年建设的66.3公里县道市级配套资金	500	
32	湛江展览优化布展项目尾款	500	
33	县（市、区）国家档案馆建设资金	300	市政府第68次常务会议批准同意，对档案馆舍建设达标的县（市、区）以奖代补，一次性补助100万元。
34	市代建局代建项目管理费	280	
35	市城综局工程管理费	280	
36	湛江南三大桥年度养护经费	200	
37	湛江南三大桥建设限高架及治超站	200	
38	海大路口蔚律疏港公路养护费	136	
39	新村客运站站场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120	
40	县道X699龙那线K0+000-K4+530路面改造	101	根据市政府办文编号K17426号批复

2018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预算	备注
41	东海岛疏港公路岛外部标志标线修复工程费用	47	根据市政府办文编号Y17102批复
42	(四) 乡村振兴战略支出	18,818	
43	农村保洁补助资金	5,534	
44	乡村振兴战略	5,000	含特色乡村2000万元，另多渠道筹集资金安排5000万元，共计10000万元。
45	雷州半岛生态修复及新一轮绿化大行动建设项目	2,000	
46	湛江市辖区农村与城镇地籍调查经费	1,300	
47	水库移民专项资金	700	
48	雷州青年运河东海河应急抢险专项资金	662	
49	雷州青年运河管理局工程尾款	600	按工程审定结算据实列支。
50	鉴江供水枢纽工程维修养护费	500	
51	雷州青年运河管理局年度维修养护工程	500	
52	黄学增红色资源教育基地建设补助资金	300	
53	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建设经费	300	
54	石角镇移民生活用电电价补贴	300	
55	湛江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测中心实验室场所及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检测区域站建设尾款	273	
56	市三防指挥中心建设	228	
57	渔村通工程项目资金	222	
58	扶贫农村公路路面硬化建设补助资金	200	
59	农业信息化专项经费	100	其中：农业信息港网站维护费41万元。
60	湛江市南三岛东人工鱼礁工程	98	
61	(五) 发展实体经济和产业培育发展支出	32,441	
62	航班补贴	13,700	
63	重点企业扶持资金	4,000	
64	高铁运营补贴	3,000	
65	三大博览会(中国海洋经济博览会、中国国际水产博览会和湛江·东盟农产品交易博览会)	2,100	其中：中国海洋经济博览会1500万元、中国国际水产博览会300万元、湛江东盟农产品交易博览会300万元。
66	内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1,717	
67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	
68	工商事业管理经费	878	

2018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预算	备注
69	供销社综合改革扶持专项经费	800	根据《中共湛江市委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2017年起至2020年，设立市级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专项资金，市财政每年安排800万元。
70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	600	
71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含湛江港应急救援资金）	520	
72	促企业上规模专项经费	1,000	根据《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湛江市促进企业上规模工作方案的通知》（湛府办函〔2014〕136号）。
73	金融发展和“新三板”专项资金	490	
74	船舶报废更新补助经费	403	
75	盐业体制改革食盐储备资金	354	
76	中小企业服务与融资平台建设费	318	
77	广东省质量监督电饭锅检验站建设	300	
78	技术标准战略专项经费	300	
79	工业与发展协调专项资金	300	
80	招商引资专项经费	250	
81	广东省质量监督港口起重机械检验站（湛江）	200	根据市府办A17453号批复。
82	湛江电子口岸平台改造升级建设经费（含“单一窗口”平台建设经费）	110	
83	市级小企业创业基地和民营（中小）企业创新产业化示范基地认定及奖励	100	
84	（六）保障和改善民生支出	28,254	
85	卫生院升级改造资金	7,000	含7间中心卫生院升级改造、36间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1115间村卫生站公建规范化建设、25间社区服务中心标准化设备配置和县级医疗急救体系建设等。
86	公交亏损补贴	9,605	
87	民生微实事	5,000	
88	年票制取消后安置经费	2,000	
89	乡镇敬老院改扩建工程	1,000	另在福彩公益金安排600万元，共计1600万元。
90	公共自行车运营补助	828	

2018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预算	备注
91	湛江湾水上巴士经营性补贴	500	根据市政府常委会议纪要（2014）8号、湛国资监管（2017）44号及考核方案安排。
92	市中心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基地设备购置	500	
93	食品实验室改造项目地方配套资金	336	
94	廉江区域性食品检验中心建设项目	346	
95	奋勇区域性食品检验中心建设项目	346	
96	市福利院基础设施维修维护	320	
97	市级储备粮仓库维修资金	230	
98	市120紧急医疗救援指挥中心	145	
99	粮食质量监测设施建设资金	98	
100	（七）公安专项支出	14,712	
101	湛江市人民警察培训学校迁建项目	4,000	
102	公安装备购置	3,000	其中：反恐装备购置1000万元。
103	公安工作应急经费	1,000	
104	病残吸毒人员收治场所建设	1,000	
105	公安在建项目工程尾款	700	
106	戒毒所安防监控系统建设	680	
107	电子警察二期	520	
108	广东省刑事技术中心粤西（湛江）分中心实验室项目	500	
109	一门式一网式服务平台	450	根据市府办K17443号批复。
110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经费	412	
111	警犬训练基地	400	
112	市区道路交通设施维护费	400	
113	全市常住人口信息化管理系统设备	350	
114	社区警务信息工作平台建设经费	300	
115	交警智能指挥中心业务技术用房项目	300	
116	新一代移动警务平台	300	
117	主副楼连接工程及河道绿化整治工程项目	200	
118	执法视音频记录系统	100	
119	禁毒教育基地工程	100	
120	（八）环保支出	5,091	

2018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预算	备注
121	红树林保护区内养殖场清退补偿	1,500	
122	市环保局环境调查、规划编制专项	900	
123	市公路局新一轮绿化大行动经费	800	含雷湖快线绿化项目工程尾款
124	市环保局环保综合业务经费(含环保执法办案经费)	400	
125	南亚热带项目建设资金	370	
126	市环境保护监测站设备采购专项	301	
127	市环保环境质量常规性检测维护经费	300	
128	湛江市104条自然村污水处理站验收监测经费	250	
129	雷州青年运河管理局鹤地水库打击非法采砂	200	含购置设备款。
130	市环保局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中心及移动执法系统、创模信息系统等运行维护费	70	
131	(九) 信息化建设支出	7,207	
132	电子政务中心机房、政务云平台建设	1,000	
133	统一电子政务外网	750	
134	市委涉密视频电视电话系统二级网建设经费	745	根据市政府A17007号批示。
135	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及数据整理	700	
136	数字化城市管理办公室日常运行经费	705	
137	金财工程专项经费与信息系统技术服务经费	400	
138	湛江日报社“中央厨房”和湛江云媒APP建设	400	
139	政法信息网专项经费	350	
140	网上办事大厅二期项目费用	306	
141	市120急救指挥中心湛江市120急救指挥调度系统升级扩容项目	232	
142	市府办门户网站经费	220	
143	市府办“数字政府”建设前期经费	200	
144	联网审计系统建设	200	
145	加强殡葬管理服务视频监控建设	150	
146	12345投诉举报信息处理系统经费	120	
147	政府中心机房网络出口、维护运行、信息采集、日常工作、服务外包费用	108	
148	市人大城建环资工委环资大数据平台建设费	150	

表十九

2018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预算	备注
149	市行政服务中心办事大厅信息化升级建设经费	105	
150	湛江市“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系统建设经费	100	
151	湛江市官方英文网站建设及推广合作经费	100	
152	市经信局增加电子政务网络和中心机房互联网出口带宽费	100	
153	储备粮油远程视频监控维护建设资金	66	
154	(十) 其他项目支出	11,196	
155	部门建设经费	5,000	
156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场所购房款	2,037	
157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场所装修费	580	
158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购置交易场所设备	400	
159	工程预结算审核专项经费	800	
160	党校校舍修缮及教学设施更换	500	根据市府办A16371号批复安排，专项用于市委党校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更新。
161	不动产登记经费	400	根据市政府F16674号批复安排，另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400万元，共计800万元。
162	湛江市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应急指挥平台建设	329	
163	市国土局国家2000大地坐标系转换项目	300	
164	省渔政总队湛江支队渔政船运作经费	250	
165	市国土局地质环境监测预警系统建设经费	155	
166	市住建局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抽检专项经费	150	
167	湛江市涉密载体销毁中心建设经费	150	
168	武警湛江市边防支队摩托艇购置经费	110	
169	金沙湾南北休闲小道管理经费	35	其中：日常管理费用15万元，一次性安排旅游指示牌及广播、监控设备经费20万元
170	(十一) 调出资金	141,000	根据国发〔2014〕45号、国发〔2015〕35号和粤府办〔2017〕68号文，政府性基金收入按不低于收入的10%统筹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71	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8,000	

2018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预算	备注
172	城市维护专项资金	21,149	城市维护专项资金合计47788.77万元，其中在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中安排21149万元，在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国有土地收益基金中安排26639.77万元。
173	专项规划经费	5,000	
17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手续费	1,000	根据市府办I10636号批示，按4%的比例计提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给市城市规划局，作为有关规划前期经费和日常办公经费的补充。
175	其他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851	含湛江市供水一期工程项目和霞山法式风情街回迁安置房项目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176	三、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200	
177	垦造水田项目资金	1,759	
178	村村通自来水工程配套资金	1,200	
179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办证数据平台建设经费	600	
180	农田水利万宗工程建设配套资金	500	另多渠道筹集资金安排500万元，共计1000万元。
181	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市级补助资金	443	
182	农业综合开发现代农业示范项目区市级财政配套资金	240	
183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经费	118	
184	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评审及以前年度土地治理项目验收服务项目	111	
185	农业综合开发区域生态循环项目市级财政配套资金	75	
186	湛江市区国有农用地用地基准地价项目工作经费	50	根据市府办文件呈批表（P17546）批复。
187	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托管项目市级财政配套资金	44	省级财政承担80%，市县财政负担20%。由于项目承担单位湛江市龙头供销社市供销社直属企业，地方配套的20%由市级负担。
188	湛江市辖区2016、2017年度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评价	12	
189	四、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190	城市污水处理公司运营经费	10,000	另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安排3900万元，共计13900万元，其中：垃圾渗滤液处理费225万元、开发区污水处理900万元
191	五、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4,500	

表十九

2018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预算	备注
192	湛江港航道包还本付息	4,500	2018年需支付湛江港航道包还本付息资金11630万元，其中：货港费安排5110万元，引航站收益安排1600万元，港口建设费安排4500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420万元。
193	六、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80	
194	（一）福彩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780	
195	分配给各县市区的福彩公益金	800	
196	残疾人生活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683	另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503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安排1093万元，共计3279万元
197	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540	
198	新建或改扩建乡镇敬老院	600	
199	80周岁以上老人普惠型高龄津贴及百岁老人慰问金	300	
200	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62	用于敬老院设施设备购置、护理人员费用、养老服务站建设、设施设备购置补助等。
201	“双百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运营示范项目经费	127	
202	老年人意外伤害综合保险	113	
203	智慧居家养老服务项目	110	
204	市直失能（半失能）老人护理补贴	65	
205	（二）体彩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00	
206	海滨游泳场游客服务综合楼	200	
207	湛江市参加广东省第六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备战及参赛经费	120	
208	发展足球体育经费	120	
209	2018年参赛、举办赛事费用	100	
210	海滨游泳场水质循环净化系统及设备配套工程	100	
211	海滨游泳场进排水管道工程欠款	100	
212	2018年湛江迎春迷你马拉松赛经费	30	
213	七、车辆通行费及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等安排的支出	100	

2018年市直预计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安排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计划安排数	备注
	合计	300,000	
1	国铁干线和高速公路项目资本金	60,000	安排玉林至湛江高速公路一期项目、汕湛高速云浮至湛江段吴川支线项目、湛江东海岛铁路西（客）站站房、西城快线（北站路至疏港大道段）公路工程项目、汕湛高速云浮至湛江段及支线工程项目、调顺跨海大桥工程、湛江东海岛铁路客（货）共线项目、湛徐高速徐闻港支线项目、铁路西站客运综合交通枢纽工程项目、茂湛铁路电气化项目、东海岛至雷州高速公路项目等项目资本金。
2	第十四届省运会主场馆及周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40,000	
3	市政建设计划	38,333	另多渠道筹集资金安排81,667万元，共计120,000万元。
4	海东大道建设资金	31,922	
5	省定贫困村创建新农村示范村资金	20,600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2277个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的实施方案》通知、《湛江市218个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的总体方案（征求意见稿）》等文件安排
6	疏港大道市政化改造	12,000	
7	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含海洋科技产业创新中心发展资金）	11,700	根据湛府办〔2009〕12号、湛府〔2016〕44号等有关文件精神安排
8	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	11,396	
9	台风“彩虹”救灾应急资金	10,165	
10	市扶持企业发展和技改专项资金	10,000	其中：节能技术改造升级专项经费300万元，省要求配套事后奖补专项资金3000万元。
11	鹤地水库综合整治项目资金（含环境整治）	9,605	
12	湛江市粮食储备中心库10万吨粮库建设项目	8,000	
13	农村危房改造建设	6,946	
14	生态文明区城镇村创建工作奖补经费	5,333	

2018年市直预计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安排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计划安排数	备注
15	县乡道路建设、养护资金	5,000	含农村公路路面硬化市级配套补助资金、农村公路危桥改造市级补助资金、农村公路县乡道建设改造市级配套资金、农村公路养护资金等。
16	国省道公路建设资金	5,000	
17	湛江奥体中心综合训练馆	4,000	
18	湛江港集装箱行业发展资金	3,000	根据湛府办函（2016）96号安排
19	千里海堤加固达标及千宗治洪治涝保安工程市级配套资金	3,000	
20	市公安局技侦大数据平台（4G）侦控项目	2,000	
21	小东江流域整治经费	1,000	根据《关于印发实施〈湛江市小东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方案（2015-2020）〉的通知》（湛环函〔2016〕243号）安排。
22	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	1,000	

2018年市直多渠道筹集资金安排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计划安排数	备注
	合计	486,325	
1	一、债务还本付息	67,224	另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还贷资金7530万元，土地出让金收入安排105918万元，港口建设费安排还贷资金4500万元，市政建设计划安排还贷资金15000万元，共计199972万元。
2	市公路局偿还到期银行贷款	21,550	
3	海湾大桥连接线二期2018年还本付息	14,500	根据湛财建函（2012）366号安排。
4	沿海大道（奋勇大道至麻斜军港八号码头部队通道）新建工程	13,758	根据湛财建函（2017）375号文，采用补贴方式补偿。
5	第十四届省运会主场馆及周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216	
6	医院迁建项目贷款贴息	7,200	
7	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136,373	
8	国铁干线和高速公路项目资本金	109,531	
9	官渡立交建设资金	5,000	
10	省道290线雷州鹅感村至乌石段灾毁恢复重建（路面改造）工程	4,352	
11	省道293线（原省道287）遂溪分界至遂溪县城段灾毁恢复重建（路面改造）工程	3,610	
12	市交投集团注资资金	2,600	
13	省道286线吴川尖山岭至高岭仔段灾毁恢复重建（路面改造）工程	2,873	
14	国道207线廉江下垌至茅垌段路面改造工程地方配套资金	2,056	
15	河唇至湛江增建二线工程	1,624	
16	乡村道养护资金以前年度缺口	1,161	2016年地方公路投资计划缺口。
17	湛江湾水上巴士码头回购资金	1,000	以实际核算为准。

2018年市直多渠道筹集资金安排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计划安排数	备注
18	东海岛中科炼化项目厂区西北角出口连接道路工程	1,000	
19	公交枢纽站场和充电站建设	866	根据市府办P14472号安排
20	黎湛铁路电气化改造	400	
21	省道375线河头镇圩段路面改造工程“财政以奖代补资金	300	根据市政府Y16468批复安排。
22	三、乡村振兴战略支出	59,307	
23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	20,000	
24	雷州青年运河节水改造工程	20,000	
25	合流水库建设工程	5,150	
26	乡村振兴战略	5,000	含特色乡村2000万元，另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5000万元，共计10000万元。
27	南渡河饮水灌溉工程	3,000	
28	新一轮绿化大行动补助及省级林业补助未完成项目建设尾款	2,500	
29	鉴江高岭拦河闸重建工程配套	1,857	
30	市级区域性避风塘建设经费	1,000	
31	农田水利万宗工程建设配套资金	500	另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500万元，共计1000万元。
32	雷州半岛生态修复及新一轮绿化大行动建设项目	300	另在政府性基金安排2000万元，共计2300万元。
33	四、城市扩容提质支出	120,739	
34	市政建设计划	81,667	另在预计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安排38,333万元，共计120,000万元。
35	市属国有“僵尸企业”出清重组费用	13,000	
36	公共区域免费WIFI建设	8,000	

2018年市直多渠道筹集资金安排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计划安排数	备注
37	海域使用金安排岸线修复整治等项目支出	5,000	含海洋与渔业局特呈岛国家级海洋公园效果评估及验收、粤西硃洲岛海域海岸带整治修复项目（2013年中央海域使用金项目）、金沙湾海岛海岸带整治修复项目（2011年中央海域使用金项目）、湛江市海洋与渔业发展研究中心金沙湾岸线修复整治、利用及保护项目等。
38	南柳河整治工程	3,000	
39	湛江市滨湖堤岸整治工程	2,500	
40	市委市政府机关大院高低压配电房升级改造工程	1,904	根据市政府R15031号批复安排，计划通过市供电局救灾资金解决。
41	市职工之家项目建设经费	1,500	
42	湛江市救助管理站迁建项目和湛江市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建设	1,000	
43	五岛一湾建设资金	890	
44	智慧住建建设首期费用	600	
45	市档案馆新馆建设工程余款	600	
46	霞山法式风情街保护修缮改造工程项目	578	
47	霞山法式风情街保护修缮改造工程（二期）	500	
48	五、产业园区建设和扶持实体经济发展	40,700	
49	省级中心镇奖补经费	17,000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激发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活力的意见》，在三年内给予全市19个中心镇每个镇1000万元扶持资金，用于镇域基本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原则上先建先拨款。湛建城（2017）132号及湛建城（2017）140号中新增遂溪县杨柑镇为我市第20个省级中心镇。
50	县域工业园区征地和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	10,000	根据《中共湛江市委 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激发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活力的意见》（湛发〔2016〕11号），给予县域工业园区征地和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支持，每年安排1亿元，连续三年共安排3亿元，主要用于工业园区新增征地以及基础设施建设，原则上每县（市）安排5000万。

2018年市直多渠道筹集资金安排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计划安排数	备注
51	2013-2017年三大增长极资金缺口 (含消化列支)	5,000	
52	信贷风险补偿金	3,000	
53	湛江市渔船更新改造专项资金	2,000	
54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市级配套资金	1,700	根据省政府批复(签报201700436)对新能源汽车省级补助奖金安排的意见,粤东西北地区省级补助资金由省市按9:1的比例承担。
55	产业园区扩能增效“三评三比”专项奖励资金	1,000	根据《中共湛江市委 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激发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活力的意见》(湛发〔2016〕11号),整合县域经济实绩考核和产业园区“三评三比”专项资金,每年安排1000万元,根据评比结果,对县(市、区)进行奖励。
56	市级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1,000	根据湛府办〔2017〕34号文件精神,力争2019年底,全市甘蔗收获机械保有量达到500台,按照每台甘蔗收获机补助10万元的标准。
57	六、民生工程	26,068	
58	7间中心卫生院升级改造	7,700	
59	东盛路公租房项目	5,490	
60	公交车购置	2,239	
61	1115间村卫生站公建规范化建设	2,230	
62	36间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	1,941	
63	县级医疗急救体系建设项目	1,518	
64	25间社区服务中心标准化设备配置	1,500	
65	广东省湛江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建设资金	1,000	
66	农业“政银保”项目资金	700	
67	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经费	600	

2018年市直多渠道筹集资金安排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计划安排数	备注
68	公共自行车运营补助	500.00	
69	南部战区陆军湛江综合训练场国防移民安置生活补助资金	450	
70	湛江市养老服务中心项目	200	
71	七、公共安全建设	34,770	
72	湛江市中心看守所（一期）项目	7,000	
73	社会治安视频项目二期	5,000	
74	交警智能指挥中心信息化项目	4,275	
75	市公安局互联网固网节点侦控系统	3,835	
76	湛江市人民警察培训学校迁建项目	2,000	
77	市强制隔离戒毒所项目	1,480	
78	麻章分局瑞安、西城派出所建设经费	1,056	
79	雷州禁毒重点整治工作及禁毒基础设施建设补助经费	1,000	
80	武警支队部建设经费	1,000	
81	广东省刑事技术中心粤西（湛江）分中心实验室项目	500	
82	湛江市公安局射击及体能训练场	1,000	
83	市强制隔离戒毒所项目设备设施采购	1,000	
84	市司法劳教所和中心看守所供水管道改造资金	1,000	
85	市中级人民法院新审批综合楼建设项目	964	
86	林口指挥中心建设经费	900	
87	宝满港区边检营房	800	

2018年市直多渠道筹集资金安排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计划安排数	备注
88	市公安局技侦大数据平台（4G）侦控项目	500	
89	公安设施修缮经费	500	
90	中心看守所视频监控安防工程	300	
91	边防检查站体能训练场建设经费	560	
92	军地移动通信指挥平台维护	100	
93	八、其他支出	1,144	
94	消化2014-2016年垫付鉴江资金	644	
95	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自动站（8个）场地“四通一平”及站房建设项目经费	500	

2017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决算数	2017年快报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453,555	593,059
港口建设费收入	4,362	5,11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1,796	432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9,820	4,455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7,572	3,755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1,749	4,58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329,691	473,897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32	
彩票公益金收入	5,864	6,97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4,626	78,008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车辆通行费	70	4
污水处理费收入	13,673	15,619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219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4,300	

2017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决算数	2017年快报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606,049	725,406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0	4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1	22,759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549,475	655,606
农林水支出	793	281
交通运输支出	3,015	6,100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547	4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	
其他支出	17,303	13,091
债务付息支出	9,457	26,587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20	526

表二十四

2017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决算数	2017年快报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223,797	166,133
港口建设费收入	4,362	5,11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5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5,297	2,778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7,572	3,755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0,020	1,72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54,368	100,767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32	
彩票公益金收入	5,059	5,11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7,331	35,098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车辆通行费	70	4
污水处理费收入	9,681	11,577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205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表二十五

2017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决算数	2017年快报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128,069	198,906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34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110,365	172,538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3,015	6,100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支出	5,185	4,406
债务付息支出	8,952	15,61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31	215

2018年湛江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年 执行数	预算数			项 目	2017年 执行数	预算数		
		2017年	2018年	增减%			2017年	2018年	增减%
一、利润收入	2,424	1,562	2,378.1	52%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83	3,791	6,937.1	83%
二、股利、股息收入		749	1,838	145%	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01	450	1,300	189%
三、产权转让收入					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442	3,760.1	161%
四、清算收入					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4.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82	1,899	1,877	-1%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二、转移性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2. 调出资金				
本年收入合计	2,424	2,311	4,216	82%	本年支出合计	1,183	3,791	6,937.1	83%
上年结转	1,480	1,480	2,721	84%	结转下年	2,721	-	-	
其中：净结余					其中：净结余				
项目结转					项目结转				
收入总计	3,904	3,791	6,937.1	83%	支出总计	3,904	3,791	6,937.1	83%

2018年湛江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2017年 执行数	预算数		
			2017年	2018年	增减%
	合 计	2,424	2,311	4,216.1	82%
1	一、利润收入	2,424	1,562	2,378.1	52%
	1. 金融企业利润收入				
	2.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2,424	1,562	2,378.1	52%
2	二、股利、股息收入		749	1,838	145%
	1.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749	1,838	145%
	2.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3.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3	三、产权转让收入				
	1. 其他国有股减持收入				
	2. 国有股权、股份转让收入				
	3. 国有独资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4. 金融类企业国有股减持收入				
	5.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4	四、清算收入				
	1. 国有股权、股份清算收入				
	2. 国有独资企业清算收入				
	3.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清算收入				
5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2018年湛江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预计2017年执行数	预算数		
			2017年	2018年	增减%
	合 计	1183	3791	6937.1	83%
1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83	3791	6937.1	83%
2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01	450	1300	189%
	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1000	
	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101	450	300	-33%
	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442	3760.1	161%
	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3.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4.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5.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2018年湛江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预计2017年执行数	预算数		
			2017年	2018年	增减%
	6.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持				
	7.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8.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442	3760.1	161%
4	(三)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5	(四)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82	1899	1877	-1%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82	1899	1877	-1%
6	二、转移性支出				
7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8	(二) 调出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2018年湛江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表

单位：万元、户

项 目	行次	市直	县（市、区）级
一、编制范围	1	—	—
编制预算的地区	2		
预算编制单位（国资监管部门）户数	3	1	
国有及国有控、参股企业户数（法人企业）	4	16	
其中：纳入预算编制范围企业户数（法人企业）	5	8	
是否包括金融企业	6	否	
是否包括文化企业	7	否	
是否包括部门所属企业	8	否	
是否包括事业单位出资企业	9	否	
二、主要财务指标	10	—	—
（一）国有及国有控、参股企业	11	16	—
资产总额合计	12	5,046,069	
负债总额合计	13	2,924,7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	2,121,285	
利润总额合计	15	20,893	
净利润合计	16	4,4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合计	17	-5,492	
（二）纳入预算编制范围企业	18	8	—
资产总额合计	19	4,223,217	
负债总额合计	20	2,437,1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	1,786,096	
利润总额合计	22	27,312	
净利润合计	23	2,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合计	24	2,501	
三、国有资本收益情况	25	—	—
比例类型（单一比例/分类比例）	26	分类比例	
比例数值（将全部比例列出）	27	利润15%-30%、股利股息100%	
四、编报情况	28	—	—
上报级次（人大）	29	人大	
上报起始年	30	2015	

说明：1. 第4行“国有及国有控、参股企业户数（法人企业）”包括未编制预算的企业户数；
2. 第11行“国有及国有控、参股企业”的财务指标（12-17行）包括未编制预算的企业数据。

2018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支出预算	说明
一、企业情况		
湛江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88	根据企业董事会利润分配安排，2018年预算1088万元为特殊分红。依据市政府关于湛江港集团申请拨付退休无房人员住房补贴的批示，安排资金1088万元用于该司退休人员住房补贴。
湛江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57	2018年按24%的比例上缴。安排资金2857万元注入企业作资本金，用于霞山法式风情街回迁安置房等工程。
湛江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	2018年按24%的比例上缴。安排资金500万元注入企业作资本金，用于佛湛高速公路官渡互通立交出口改造（二期）等工程。
湛江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按照公司章程由股东会决定利润分配。
湛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400	按照公司章程由股东会决定利润分配。安排400万元用于补充注册资本金。
湛江市金叶贸易公司		按协议30%比例上缴。
湛江市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	2018年按24%的比例上缴。安排资金3.1万元注入企业作资本金，用于赤坎民国风情街外立面改造项目。
湛江金海粮油有限公司	129	2018年按24%的比例上缴。根据《关于做好全省“粮安工程”危仓老库维修改造工作的通知》（粤粮科储[2015]66号）和《转发关于做好全省“粮安工程”危仓老库维修改造工作的通知》（湛粮联[2015]19号），安排资金129万元用于储备粮仓库改造。
二、市国资委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1,000	根据《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湛江市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方案的通知》（湛府办函[2017]48号）。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300	
国有资产收益管理专项经费	40	
国企维稳经费	15	

表三十

2018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支出预算	说明
三、市国资公司		
企业退休人员医保托管中心管理费用	8	
四、其他	597	
上年结转		
合计	6,937.1	

2018年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执行数	2018年 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 执行数的%
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1,582,013	1,990,168	125.80%
其中：保险费收入	724,178	964,193	133.14%
财政补贴收入	410,630	536,245	130.59%
上级补助收入	405,178	457,589	112.94%
利息收入	28,254	17,679	62.57%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85,504	814,843	103.74%
其中：保险费收入	364,042	341,017	93.68%
财政补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404,778	457,189	112.95%
利息收入	3,114	2,396	76.93%
二、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6,090	13,506	83.94%
其中：保险费收入	9,771	10,260	105.00%
财政补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100	100	100.00%
利息收入	6,187	3,111	50.29%
三、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1,864	11,576	97.57%
其中：保险费收入	10,235	10,747	105.00%
财政补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300	300	100.00%
利息收入	1,323	523	39.51%
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17,332	231,560	106.55%
其中：保险费收入	208,202	229,027	110.00%
财政补贴收入	2,244	662	29.49%
利息收入	6,734	1,702	25.28%
五、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11,870	11,903	100.28%
其中：保险费收入	10,554	11,082	105.00%
财政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	1,315	819	62.32%

表三十一

2018年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执行数	2018年 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 执行数的%
六、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09,267	433,174	105.84%
其中：保险费收入	97,421	116,459	119.54%
财政补贴收入	305,091	310,558	101.79%
利息收入	6,756	6,157	91.14%
七、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30,085	179,745	138.17%
其中：保险费收入	23,953	24,876	103.85%
财政补贴收入	103,295	151,955	147.11%
利息收入	2,827	2,904	102.75%
八、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93,861	—
其中：保险费收入		220,724	—
财政补贴收入		73,070	—
利息收入		66	—

表三十二

2018年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执行数	2018年 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 执行数的%
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503,924	1,941,092	129.07%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468,051	1,910,134	130.1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783,249	814,843	104.03%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766,634	809,130	105.54%
二、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4,966	7,411	149.22%
其中:失业保险待遇支出	4,215	4,364	103.53%
三、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4,566	5,224	114.40%
其中: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4,088	4,531	110.83%
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08,140	230,126	110.56%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190,615	209,131	109.71%
五、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8,972	25,722	286.68%
其中:生育保险待遇支出	8,972	25,722	286.68%
六、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71,850	416,470	112.00%
其中:基本医疗待遇支出	371,850	416,470	112.00%
七、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22,180	150,414	123.11%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121,677	149,904	123.20%
八、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	290,883	—
其中: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	290,883	—

表三十三

2018年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结余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执行数	2018年 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执 行数的%
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78,089	49,077	62.85%
湛江市社会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975,744	1,024,820	105.03%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2,255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82,221	82,221	100.00%
二、失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11,124	6,096	54.80%
失业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120,601	126,697	105.05%
三、工伤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7,298	6,352	87.04%
工伤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39,154	45,506	116.22%
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9,192	1,434	15.6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154,161	155,595	100.93%
五、生育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2,898	-13,819	-476.83%
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42,161	28,342	67.22%
六、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37,418	16,704	44.64%
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346,142	362,846	104.83%
七、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7,905	29,331	371.07%
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191,304	220,635	115.33%
八、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本年收支结余	-	2,978	—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年末累计结余	-	2,978	—